

赤峰市城市公园体系规划  
(2022-2035)

赤峰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公开  
文本  
规划专用

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

项目名称：赤峰市城市公园体系规划（2022-2035）

委托单位：赤峰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编制单位：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邓 琦 正高级规划师、注册规划师

项目组成员：蒋勇虹 高级规划师

伍韶军 高级规划师、注册规划师

韩 涛 给排水工程师、注册规划师

殷炜达（顾问）

协编人员：张 秀 园林绿化高级工程师

刘 洋 建筑工程师

王 媛 园林绿化高级工程师

李文静 园林绿化高级工程师



## 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自资规甲字21110290

证书等级：甲级



扫码登录“城乡规划编制单位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信息

单位名称：北京世纪千府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承担业务范围：业务范围不受限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86875529M

有效期限：自2021年11月4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印制

赤峰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

# 目录

第一章 规划总则 .....	1
第 1 条 规划目的与意义 .....	1
第 2 条 规划指导思想 .....	1
第 3 条 规划依据 .....	2
第 4 条 规划原则 .....	3
第 5 条 规划期限 .....	3
第 6 条 规划范围与规模 .....	3
第 7 条 规划策略 .....	3
第 8 条 规划目标与定位 .....	4
第 9 条 规划架构 .....	4
第 10 条 规划指标 .....	5
第二章 市域公园体系规划 .....	6
第 11 条 市域风景游憩绿地规划 .....	6
第 12 条 市域乡镇公园绿地规划 .....	7
第三章 市区公园体系规划 .....	8
第 13 条 市区公园体系规划思路 .....	8
第 14 条 市区公园体系规划结构 .....	8
第 15 条 市区公园体系规划指标 .....	9
第 16 条 市区公园绿地分类规划 .....	9
第 17 条 市区人均公园绿地面积分析 .....	16
第四章 市区公园建设指引规划 .....	17
第 18 条 公园建设策略 .....	17
第 19 条 综合公园建设指引规划 .....	17
第 20 条 社区公园建设指引规划 .....	19
第 21 条 专类公园建设指引规划 .....	21
第五章 市区公园特色风貌规划 .....	24
第 22 条 特色风貌规划理念 .....	24

第 23 条 特色风貌规划策略 .....	24
第 24 条 特色风貌规划内容 .....	25
第六章 市区公园植物规划 .....	28
第 25 条 植物规划原则 .....	28
第 26 条 植物景观提升措施 .....	28
第 27 条 植物规划内容 .....	29
第七章 市区公园防灾避险规划 .....	32
第 28 条 防灾避险规划原则 .....	32
第 29 条 防灾避险规划内容 .....	32
第八章 市区低碳公园规划 .....	39
第 30 条 低碳公园规划原则 .....	39
第 31 条 低碳公园规划措施 .....	39
第九章 市区智慧公园规划 .....	40
第 32 条 智慧公园规划内容 .....	40
第 33 条 智慧公园需求分类 .....	40
第 34 条 智慧公园应用途径 .....	40
第十章 市区公园分期规划 .....	42
第 33 条 近期公园绿地建设规划 .....	42
第 34 条 远期公园绿地建设规划 .....	45
第十一章 规划实施措施 .....	48
第 36 条 法规性措施 .....	48
第 37 条 行政性措施 .....	48
第 38 条 技术性措施 .....	48
第 39 条 经济性措施 .....	48
第 40 条 宣传性措施 .....	48
附件 1：关于《城市公园体系规划》、《城市绿道规划》合规性审查意见的函	
附件 2：关于对《赤峰市城市绿道规划(2022-2035)》《赤峰市城市公园体系规划》的反馈意见	
附件 3：关于城市公园体系规划城市绿道规划反馈意见的回复	

# 第一章 规划总则

## 第1条 规划目的与意义

随着社会经济的快速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我国公园体系建设已迈入全面优化、品质提升的关键时期，对公园体系规划提出了新的挑战与要求。

### 1.公园体系规划是提升居民生活质量的关键民生项目

公园体系规划旨在为城市居民提供丰富多样的休闲娱乐场所，打造亲近自然、充满活力的公共空间，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通过合理规划布局各类公园绿地，可以有效缓解城市“热岛效应”，改善城市微气候，为市民提供清新宜人的生活环境，促进身心健康，提升城市的整体宜居性和居民幸福感。

### 2.公园体系规划是推动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实践

公园体系规划紧密关联城市绿化、水体保护、生物多样性维护等生态文明建设的关键领域，通过科学配置植被、优化水体循环、构建生态廊道等措施，有效促进城市生态系统的恢复与提升。此外，公园体系作为城市“绿肺”，能够增强城市生态服务功能，如空气净化、噪音减弱、雨水调节等，为城市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生态基础。同时，公园体系规划也是展现城市生态文明理念、提升城市生态文化品位的重要途径。

### 3.公园体系规划是促进城乡融合与乡村振兴的有效平台

公园体系规划应拓展至城乡结合部与农村，建郊野、乡村公园，衔接城乡生态空间，提供均等绿色福利。它们是休闲佳处，也是展示乡村风貌、传承农耕文化、助力乡村旅游的载体，能带动周边经济、调整农业结构、促农民增收、增强保护意识，推动乡村振兴，实现城乡共荣。

## 第2条 规划指导思想

### 1.响应国家政策导向，构建生态宜居城市

公园体系规划是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积极响应国家生态文明建设号召，构建生态宜居城市的重要举措。根据《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及《城市绿地系统规划编制纲要》等文件精神，公园体系规划旨在通过科学布局、合理配置，打造覆盖城乡、功能完善、特色鲜明的公园绿地网络，为市民提供丰富多样的休闲游憩空间，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国家层面对于提升城市生态环境质量、增强城市生态承载力的高度重视，为公园体系规划提供了坚实的政策支撑和发展方向。

### 2.强化生态系统服务，实现城市绿色发展

公园体系规划需紧密结合城市自然资源和人文特色，强化生态系统服务功能，实现城市绿色发展目标。《关于统筹推进新一轮城市总体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强调，要构建蓝绿交织、清新明亮、水城共融、多组团集约紧凑发展的生态城市布局。因此，公园体系规划应着重于保护和恢复城市自然生态系统，通过建设城市绿肺、生态廊道等措施，提升城市生物多样性，增强城市生态韧性。同时，规划应融入海绵城市理念，提升公园绿地的雨水吸纳、蓄渗和缓释能力，促进城市水资源循环利用，助力城市绿色发展转型。

### 3.促进全民健康福祉，提升城市生活品质

公园体系规划还需关注市民的身心健康需求，通过打造高品质公共空间，促进全民健康福祉，提升城市生活品质。《全民健身计划（2021—2025年）》提出，要构建更高水平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推动体育健身设施与园林绿地等公共空间有机融合。因此，公园体系规划应充分考虑不同年龄层、不同兴趣群体的需求，设置多样化的运动设施、文化展览、科普教育等功能区域，促进市民身心健康发展。同时，通过举办各类文化体育活动，增强社区凝聚力，丰富市民精神文化生活，让公园成为城市文化的展示窗口和市民情感交流的温馨家园，共同推动城市生活品质的整体提升。

### 第3条 规划依据

#### 1. 法律法规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9年修订)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年修订)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修订)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2019年修订)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2017年修订)
- 6) 《城市绿化条例》(2017年修订)
- 7) 《城市古树名木保护管理办法》(建设部[2000年]192号)
- 8) 《城市绿线管理办法》(2010年修订)
- 9) 《风景名胜区条例》(2016年修订)
-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2017年修订)
- 11)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条例》(国务院[2009]第559号)
-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2016年修订)
-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 14)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9年修订)
- 1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修订)
- 16) 《城市湿地公园管理办法》(建城[2017]222号)
- 17) 《赤峰市城市公园管理办法》(赤政办发〔2017〕35号)
- 18) 《赤峰市城市绿线管理办法》(赤政办发〔2017〕7号)
- 19) 《赤峰市城市蓝线管理办法》(赤政办发〔2017〕6号)
- 20) 《赤峰市城市园林绿化管理办法》(赤政办发〔2011〕58号)

21) 《赤峰市古树名木保护管理办法》(赤政办发〔2011〕72号)

22) 《赤峰市城市园林绿化养护管理考核细则》(赤建发城建字〔2015〕16号)

#### 2. 政策文件

- 1)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国家园林城市申报与评选管理办法的通知》(建城〔2022〕2号)
- 2)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中发〔2021〕36号)
- 3) 《关于推动城乡建设绿色发展的意见》
- 4)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科学绿化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1〕19号
- 5) 《关于加强城镇绿地系统建设提高城市防灾避险能力的意见》(赤建发城建字〔2015〕17号)
- 6) 《关于建设节约型城市园林绿化的通知》(赤建发城建字〔2016〕29号)

#### 3. 规范标准

- 1) 《城市绿地分类标准》(GJJ/T85-2017)
- 2) 《城市绿地规划标准》(GB/T51346-2019)
- 3) 《城市绿地系统规划编制刚要》(建城〔2002〕240号)
- 4) 《城市绿线划定技术规范》(GB/T51163-2016)
- 5) 《绿道规划设计导则》(建城函〔2016〕211号)
- 6) 《城市绿地防灾避险设计导则》(建办城〔2018〕1号)
- 7) 《国家园林城市评选标准》(建城〔2022〕2号)
- 8) 《公园设计规范》(GB51192-2016)
- 9) 《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标准》(GB50180—2018)
- 10) 《城市园林绿化评价标准》(GB/T50563-2010)

- 11) 《国家园林城市遥感调查与测试要求》(建城园函[2010]150号)
- 12) 《赤峰市中心城市绿道建设维护管理暂行规定》(赤建发城建字〔2016〕27号)

#### 4. 相关规划

- 1) 《赤峰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 2) 《赤峰市城市绿地系统规划(2015-2035年)》
- 3) 《赤峰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 4) 《赤峰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2021-2035年)》
- 5) 《赤峰市“十四五”林业和草原保护发展规划》
- 6) 《赤峰市“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
- 7) 《赤峰市“十四五”应急体系建设规划》

### 第4条 规划原则

#### (1) 生态嵌合原则

公园绿地不占用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未超过城镇开发边界，符合三条控制线强制性内容要求。统筹赤峰市市域地形地貌特点及城乡统筹建设空间发展特征出发，结合赤峰市的山、水、城、路的分布特点，保护赤峰生态格局，注重生态与城市的结合，在赤峰各类特色生态环境下因地制宜的完成公园体系的建设。

#### (2) 仪态契合原则

着眼于塑造与场景定位相匹配的文化内涵、风貌特色和环境品质，于赤峰而言，将赤峰红山文化、辽文化丰城市文化建设与公园体系同步规划，不同绿地赋予独特的文化内涵，从而打造立体、全面的赤峰特色文化名城。

#### (3) 业态混合原则

筛选、培育、引入与场景定位相匹配的业态类型和消费服务类型，综合业态、科学布置、丰富种类，如锡伯河滨河带的建设配合周边商业地块的建设，突出滨水夜游，在体现赤峰城市文化

的情况下实现经济的发展。

#### (4) 用地多元原则

充分贯彻“土地复合利用”的规划理念，综合考虑赤峰公园绿地的用途和建设方向，在公园中添加各类业态等用地，在完成公园体系建设的同时，提高城市用地的复合利用效率，实现城市紧凑发展，增加公园用地功能的多元性。

#### (5) 形态耦合原则

引导绿色空间与建设空间的混合布局和交融渗透，如水上公园、南山生态园、英金公园、红山公园、桥北滨河体育公园等绿地空间的建设与周边道路、商业板块建设的无缝衔接，从而改善绿色空间的开放性、可达性及功能性。

### 第5条 规划期限

本规划的期限为2022—2035年，近期规划为2022—2025年；远期规划为2026—2035年。

### 第6条 规划范围与规模

本次规划涉及赤峰市域和市区两个层次。市域是指赤峰市全部行政辖区，国土总面积86915.21平方公里，规划至2025年，市域常住人口403万，至2035年，赤峰市域常住人口402万人。市区人口规模2025年约130万人；2035年约160万人。市区范围包含城镇开发边界和规划扩展区域，总面积807.41平方公里，其中城镇开发边界规模248.72平方公里，市区规划以城镇开发边界内用地为主。本次规划以中心城区、平庄城区、元宝山城区为主。

### 第7条 规划策略

#### (1) “公园+历史”策略

发扬赤峰红山文化、辽契丹文化，让城市公园成为城市文化宣传与历史传承的重要展示节点，连接城市文化体系的关键纽带，保护红山文化与辽契丹文化遗址，建设主题公园，并将重要文化景观节点纳入城市公园大体系。加速推进一带一路相关建设，推动城市文化走向世界，发扬草原

丝绸之路文化，转接现代一带一路建设，建设文化历史主题公园与文化类基础设施，建设文化特色公园体系；加强城市工业遗产文化传承，让城市公园在城市转型发展中担任重要角色，从自然的角度涵养城市生态，从历史的角度保留城市记忆，令旧产焕新生。

#### （2）“公园+业态”策略

在公园中引入城市现代化管理与产业模式，让公园成为城市中重要的“造血器官”，并在功能上满足赤峰人民丰富的生活需求。引入科学现代化公园管理体系，提升重要节点城市公园内部的休闲与服务品质，强化公园服务能力；打造城市公园经营体系，明确公园功能定位，关注城市公园业态营造，打造城市公园品牌服务形象与差异化产品，多方向多目标发展，满足城市居民商业、娱乐、运动等多项需求，让公园满足人民日益丰富的生活要求的同时增强城市公园自我造血能力，为城市经济提升做出贡献；提升城市公园的灵活性与可持续性，以口袋公园为城市公园的重要载体，利用好“金角银边”，提高公园功能可持续性，注重公园功能可持续发展，创造多功能空间。

#### （3）“公园+涵养”策略

尊重城市及周边自然环境、发掘符合赤峰气候条件的特色公园模式。选用本土植物种类，结合当地气候条件，设计疏林草地、旱地景观，在满足城市公园需求的前提下，增强城市公园的涵养能力、水净化能力以及降低营造维护成本；重视水资源的保护与回收利用，加强公园对于水系的净化能力，让公园成为城市水系与城市之间的活性炭；提高周边公园康养水平，提升城市旅游业服务业吸引力，提高人民生活质量。

#### （4）“公园+低碳”策略

积极响应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政策，让城市公园为城市的碳发展做出贡献，将低碳环保作为公园发展纲要，提升城市公园碳吸纳能力，在“碳中和”中发挥重要作用；积极探索特色海绵城市模式，打造特色海绵城市公园，在城市降低碳排以及水净化的过程中担任重要角色；加速建设智慧公园，让智慧体系融入低碳生活，加强城市的环保产业，让公园带领城市走向未来。

### 第8条 规划目标与定位

本次规划提出四大公园体系建设目标：

**生态宜居的草原赤峰：**严格明确各类公园绿地空间布局，形成清晰的网络结构，明确各核心、轴线、组团的布局位置，对于各类公园的部署，也应充分满足城市公共居民的需要。为城市居民建设生态慢行系统，构建山水林田湖草生命共同体，建设内蒙生态保护示范区。

**人水和谐的山河赤峰：**注重保护利用河流等自然海绵体，结合河湖水系、公园绿地、市政道路总体布局，构建大海绵骨架；注重修复地下“毛细血管”，增强其雨水渗、蓄等功能；构建自然健康水循环系统，厚植一座城市的人民情怀。

**古韵绵延的文化赤峰：**梳理赤峰市历史文脉，总结赤峰市市文化资源，将红山文化、契丹文化、玉龙文化等其融入城市公园绿地景观设计中，丰富景观内涵，突出城市特色，提升城市市容，用景观讲述城市故事，在景观中了解城市，品味城市。

**先行先试的创新赤峰：**发挥赤峰作为环渤海经济圈和东北经济区的重要枢纽城市的作用，在公园绿地建设擦亮赤峰城市名片，发展智慧、低碳、共享等新型绿地理念，深度开发旅游资源，切实保护生态环境建成高品质园林城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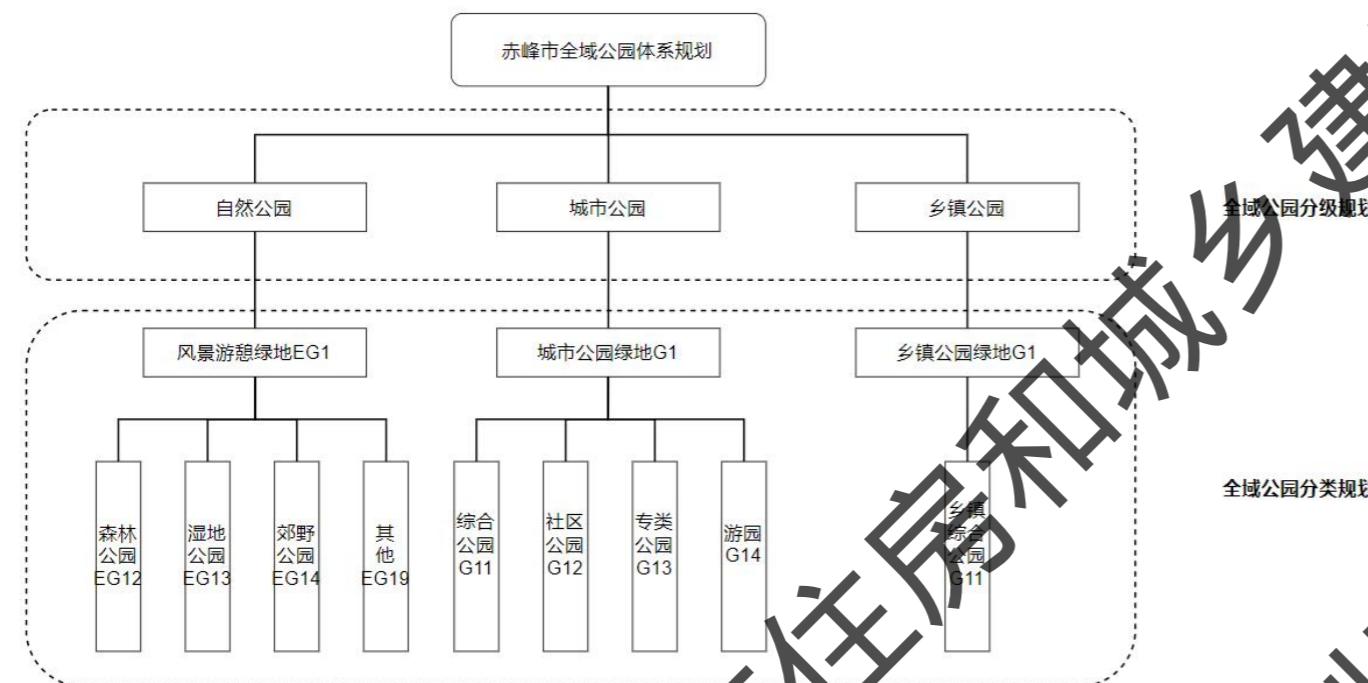
加快赤峰市公园绿地建设，结合城市建设，增加城市公园绿地面积，提高城市的绿地率和提升城市景观风貌品质，进一步优化公园体系的空间结构，弘扬历史文化、生态文化和地域文化，实现赤峰本地文化和现代公园融为一体，弘扬城市文化，彰显城市特色。塑造“绿盈园城玉龙乡，塞外活力草原城”的赤峰特色公园体系。

### 第9条 规划架构

赤峰市公园体系规划在衔接上位规划的同时，根据赤峰城市发展与高品质发展国家园林城市为目标的建设需求，提出：全域公园体系包括“自然公园—城市公园—乡镇公园”三级公园体系的规划架构，明确公园各个层级的内容和要求，形成全域覆盖、类型多样、布局均衡、功能丰富、特色彰显的公园体系，实现“城市-自然-人”相协调的可持续发展。自然公园基于区域境内风景游憩绿地进行建设，主要用于补充城市公园和乡镇公园无法为城乡居民提供的自然生态空间的游憩需求；城市公园基于中心城市规划范围各类公园绿地，主要为城市居民提供公园绿地游憩需求；乡镇公园基于各乡镇公园绿地，主要为乡镇居民提供公园绿地的游憩需求。

赤峰市全域公园体系包括“风景游憩绿地（EG1）”、“城市公园绿地（G1）”、“乡镇公园绿地（G1）”3个大类；“森林公园（EG12）”、“湿地公园（EG13）”、“郊野公园（EG14）”、“其他风景游憩绿地（EG19）”、“综合公园（G11）”、“社区公园（G12）”、“专类公园（G13）”、“游园（G14）”、“乡镇综合公园（G11）”9个中类。为构建生态、人文、农林复合的全域公园游赏体系，本次规划在全域公园的基础上，增加“广场用地（G3）”设置，仅用于补充全域公园体系，不纳入全域公园统计。

图 1-1 赤峰市公园体系规划构架示意图



## 第 10 条 规划指标

结合赤峰市现状绿地条件和未来不同时期的发展目标（即 2017 年创建成功国家园林城市，近期将赤峰市提升成为高品质国家园林城市，远期对标国家生态园林城市标准，建设“生态赤峰城”）。按照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2 年 1 月 6 日颁布的建城[2022]2 号文件的《国家园林城市评选标准》和《城市绿地规划标准》（GB/T51346-2019），确定赤峰市近远期规划指标要求，按照“总体规划、分步实施、实事求是、量力而行”的原则，确定赤峰市城市公园体系规划建设指标如下：

表 1-1 城市公园体系规划指标控制表

序号	指标	规划指标要求		指标依据
		2025 年	2035 年	
1	人均公园绿地面积（m <sup>2</sup> /人）	≥12	≥14.8	国家园林城市评选标准
2	公园绿化活动场地服务半径覆盖率（%）	≥85%	≥90%	
3	10 万人拥有综合公园个数（个/10 万人）	≥1	≥1.5	
4	人均综合公园绿地面积（m <sup>2</sup> /人）	≥4.0	≥4.0	
5	人均社区公园绿地面积（m <sup>2</sup> /人）	≥3.0	≥3.0	
6	人均专类公园绿地面积（m <sup>2</sup> /人）	≥1.0	≥1.0	
7	人均游园绿地面积（m <sup>2</sup> /人）	≥1.0	≥1.0	

## 第二章 市域公园体系规划

### 第 11 条 市域风景游憩绿地规划

#### 1. 市域风景游憩绿地规划布局

本次市域风景游憩绿地规划主要集中在三个方面。第一，对现有风景游憩绿地服务设施进行系统提升，更好满足居民游憩需求；第二，在近郊增加规划新建蜘蛛山郊野公园、牛头山郊野公园2处郊野公园，西山生态园1处生态公园，第三，根据现状改造国家森林公园、古山森林公园2处森林公园，南山生态园1处生态公园，满足市民的自然游憩需求；本次规划风景游憩绿地总计401977.48公顷，人均风景游憩绿地为997.46m<sup>2</sup>/人，满足《城市绿地规划标准》(GB/T51346-2019)人均风景游憩绿地面积不应小于20m<sup>2</sup>/人的要求。

表 1-2 市域风景游憩绿地规划统计表

序号	风景游憩绿地类型	名称	面积 (hm <sup>2</sup> )	备注
1	EG12森林公园	红山国家森林公园	3221.00	现状提升
2		兴隆国家森林公园	2701.20	现状提升
3		旺业甸国家森林公园	25400.00	现状提升
4		马鞍山国家森林公园	3500.00	现状提升
5		桦木沟国家森林公园	40000.00	现状提升
6		黄岗梁国家级森林公园	103333.00	现状提升
7		飞云渡自治区森林公园	13704.00	现状提升
8		平顶山自治区森林公园	3333.30	现状提升
9		大板自治区森林公园	4333.30	现状提升
10		大青山自治区森林公园	6000.00	现状提升
11		大黑山自治区森林公园	3060.60	现状提升
12		乌梁素自治区森林公园	3000.00	现状提升
13		乌兰坝自治区森林公园	16267.00	现状提升
14		根丕市级森林公园	5370.00	现状提升
15	EG13湿地公园	国家森林公园	892.90	现状改建
16		古山森林公园	380.50	现状改建
17	EG13湿地公园	乌力吉沐沦河国家湿地公园	4674.83	现状提升
18	EG14郊野公园	蜘蛛山郊野公园	946.45	规划新建
19		牛头山郊野公园	142.02	规划新建
20	EG19其他风景游憩绿地	克什克腾世界地质公园	134382.00	现状提升

21	宁城国家地质公园	8017.00	现状提升
22	巴林左旗七锅山地质公园	3173.10	现状提升
23	翁牛特地质公园	12392.00	现状提升
24	勃隆克国家沙漠公园	2020.00	现状提升
25	南山生态园	389.21	现状改建
26	西山生态园	1344.07	规划新建
合计		401977.48	

#### 2. 市域风景游憩绿地建设指引

##### 2.1 森林公园建设控制指引

森林公园管理组织要定期调查园内濒危、珍稀野生动植物，建立管理档案，为野生动物主要栖息地、原生地设保护地带或保护设施；对古树、名木等编号登记建档，设保护设施与标志。园内河床、溪流等应保原貌，不得随意改变。开展教学、科研等活动，需经森林公园经营管理组织同意。

森林公园内不得建设工矿企业及其他污染环境、破坏资源或者景观的建设项目和设施。对在森林公园设立前或者总体规划实施前已建的破坏景观、污染环境的建筑物和设施，应当按照森林公园总体规划的要求进行改造、拆除或者搬迁。森林公园内禁止下列破坏森林资源的行为：毁林开荒、开矿、采石、挖砂、取土；采伐、损毁森林公园内古树、名木和其他国家、自治区重点保护植物；猎捕和其他妨碍野生动物生息繁衍的活动；倾倒排放固体、液体、气体废物；新建、改建坟墓；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

##### 2.2 湿地公园建设控制指引

湿地公园应以保护和修复原生湿地生态系统为首要功能，兼顾科普教育和休闲游憩功能，湿地公园应当建立和完善科普宣教解说系统，设置宣教设施和相关公共服务设施，宣传湿地功能和价值，提高公众的湿地保护意识。在湿地公园内从事经营活动的，应当符合湿地公园总体规划要求。禁止擅自占用湿地公园的土地，确需征收、占用湿地公园内土地的，用地单位应征求湿地公园管理机构及自治区林业和草原行政主管部门的意见后，再依法办理相关手续。

湿地公园内禁止开（围）垦、填埋或者排干湿地；禁止截断湿地水源；禁止倾倒有毒有害物质、废弃物、垃圾；禁止从事房地产、度假村、高尔夫球场、风力发电、光伏发电等任何不符合

主体功能定位的建设项目和开发活动；禁止破坏野生动物栖息地和迁徙通道、鱼类洄游通道，滥捕滥采野生动植物；禁止引入外来物种；禁止擅自放牧、捕捞、挖沙、采石、采矿、取土、取水、排污、放生、挖塘、砍伐林木；禁止擅自改变和挪动湿地公园界标；禁止其他破坏湿地及其生态功能的活动。

### 2.3 郊野公园建设控制指引

郊野公园选址应选择城区近郊公共交通条件便利的区域，并有利于保护和利用自然山水地貌，维护生物多样性，单个郊野公园的规划面积宜大于  $50h\text{ m}^2$ ，应配置必要的休闲尤其和户外科普教育设施，不得安排大规模的设施建设。

在郊野公园内禁止填堵或者擅自改变自然水系；禁止不按指定地点进行的经营活动；不得采伐、损毁森林公园内古树名木；禁止在郊野公园内野外用火，因特殊情况需要用火的，应当按照森林防火的有关规定执行；不得擅自在郊野公园内采集或者猎捕、伤害受保护的野生动植物，因特殊情况确需采集或者猎捕的，应当依法办理采集证或者猎捕证，并按照采集证或者猎捕证规定的种类、数量、地点和期限进行采集或者猎捕。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向郊野公园内排放烟尘、有害气体及倾倒杂物、垃圾、不符合排放标准的污水等废弃物。园内供游客游览、休憩的亭、廊、榭、阁等园林设施，未经园林绿化行政主管部门批准，不得擅自改变其用途。

## 第 12 条 市域乡镇公园绿地规划

根据现状评估报告市域乡镇公园评估结果，本次乡镇公园规划主要集中在两个方面。第一，对现有乡镇公园进行改造提升，更好满足居民游憩需求；第二，在缺乏公园绿地的乡镇规划新建一批乡镇公园。赤峰市未来将形成规模有序的城镇体系结构，即“市域中心城市-市域副中心和专业副中心-旗县城关镇-重点镇-一般镇”梯次明显、功能协调的五级城镇中心体系，中心城市 1 个，副中心城镇 2 个，专业副中心城镇 1 个，旗县城关镇 6 个，重点镇 37 个，一般镇 39 个，除在中心城市进行系统公园绿地规划外，其他乡镇应保证一定的公园游憩空间，加快赤峰市“一镇一园”公园建设，提升居民生活质量。

依据《城市绿地规划标准》(GB/T51346-2019) 和乡镇等级及规模，在 10-20 万人口规模乡镇建设综合公园规模  $10-20h\text{ m}^2$ ；2-10 万人口规模乡镇综合公园规模  $5-10h\text{ m}^2$ ；0.5-5 万人口规模乡

镇综合公园规模  $1-5h\text{ m}^2$ ；不足 0.5 万人口规模乡镇综合公园规模小于  $1h\text{ m}^2$ 。乡镇综合公园功能应包括：游览、休闲、健身、儿童游戏、运动、科普等功能；设施包括：游憩设施、服务设施、管理设施等。

表 2-2 市域乡镇公园绿地规划规模控制表

等级	个数	名称	规划人口规模(万人)	规划规模控制( $h\text{ m}^2$ )	备注
市域副中心	2	大板镇	10-20	10-20	现状乡镇综合公园提升
		天义镇			现状乡镇综合公园提升
	1	经棚镇	10-20		新建乡镇综合公园
旗县域中心	6	天山镇	10-20	10-20	新建乡镇综合公园
		林东镇			现状乡镇综合公园提升
		林西镇			现状乡镇综合公园提升
		乌丹镇			现状乡镇综合公园提升
		锦山镇			现状乡镇综合公园提升
		新惠镇			现状乡镇综合公园提升
重点镇	6	美丽河镇、五家镇、绍根镇、桥头镇、下洼镇、汐子镇	2-10	5-10	新建乡镇综合公园
		风水沟镇、安庆镇、乃林镇、王府镇、大庙镇、牛家营子镇、王爷府镇、美林镇、金厂沟梁镇、四家子镇、海拉苏镇、宇宙地镇、芝瑞镇、达来诺日镇、大井镇、碧流台镇、双胜镇、坤都镇、土城子镇、初头朗镇、哈拉道口镇、官地镇、四道湾子镇、小城子镇、大明镇、乌敦套海镇、贝子府镇、八里罕镇、五十家子镇、隆昌镇、大城子镇			新建乡镇综合公园
一般乡镇	39	长胜镇、黑里河镇、右北平镇、大双庙镇、忙农镇、五化镇、西桥镇、小牛群镇、老府镇、索博日嘎镇、上官地镇、太平地镇、梧桐花镇、广德公镇、亿合公镇、万合永镇、热水塘开发区、同兴镇、统部镇、新林镇、查干沐沦镇、哈拉哈达镇、宝日勿苏镇、查干诺尔镇、新城子镇、五分地镇、十三敖包镇、白音勿拉镇、富河镇、巴彦花镇、天山口镇、扎嘎斯台镇、巴彦琥硕镇、三座店镇、必斯营子镇、兴隆洼镇、黄羊洼镇、牛古吐镇、吉鲁板蒿镇	$\leq 0.5$	$\leq 1$	新建乡镇综合公园

## 第三章 市区公园体系规划

### 第 13 条 市区公园体系规划思路

赤峰市区公园体系规划突出赤峰“四山一体，山水共融”城市空间特色，打造“城市、山林、村庄、郊野四景交融”的公园城市空间格局，充分发挥“江-河-湖-林”的蓝绿空间资源优势，形成“山景映城、水景融城、林景韵城、园景绘城”的美好愿景。

加强城市公园绿地与区域山水林田湖草的连接，突出赤峰市“山水交融，漫山环绕，三河四山十园”的山水特色，修复被割断的绿地链接，将生态网络、慢行系统以及小气候循环通廊相联系，使整个公园体系成为兼具城市气候调节、生态保障、文化休闲体验等多种功能的空间载体。

从“点、线、面”出发，合理布局增量公园。结合现状公园服务能力评估及规划用地条件等，科学合理增加公园类型、数量，覆盖服务盲区，完善公园服务能力。

点—一点状绿地公平分布，出门见绿，百步进园，充分享有。

线—一线性廊道顺畅联通，串点成线，连线成面，廊道联通。

面—一面状绿地功能健全，功能多元，设施健全，公共共享。

#### (1) 老城区“+公园”模式

留白增绿，补齐短板，实现存量更新提升存量公园品质。对现状公园绿地进行科学评估，分期分批实施公园品质提升，完善公园功能，打造高品质、精品公园项目；在旧城区结合“城市双修”进行城市增绿修补，利用拆违建绿的邮票绿地、街头小游园、小绿地。

#### (2) 新城区“公园+”模式

新城区积极推动公园城市生态价值创造性转化，按照“公园+”布局模式，依托公园、绿道等绿色资源和开敞空间，整合周边资源，促进农商文体旅游融合发展，推动生态场景与消费场景、人文场景、生活场景渗透叠加，培育新经济，引导生态体验、文化创意、生活美学、体育运动等新兴业态和生活方式。

### 第 14 条 市区公园体系规划结构

#### 1. 中心城区公园体系规划结构

中心城区突出“一轴、两核、两带、四楔、七区、多廊、多点”的公园体系结构，形成具有赤峰地域特色的城市公园体系。

一轴：锡伯河中央发展轴。利用锡伯河两侧的沿河开放式绿地空间构筑河岸风景，形成连续的体现城市特色风貌的滨河带状公园，串联锡伯河沿江多处节点及开敞空间，为赤峰展开一幅壮阔的城市画卷。

两核：文化生态核心和活力生态核心。三河交汇是赤峰市的重要特征。以两河交汇处构成赤峰的文化生态核心和活力生态核心。文化生态核心体现赤峰的文化底蕴和地方特色，为居民提供丰富的文化娱乐场所；活力生态核心大大改善周边居住生活环境。“三河纵横，触媒生长”，两核带动赤峰“触情、触景、触境、触新”蓬勃发展。

两带：阴河品质活力带和半支箭河品质活力带。依托阴河和半支箭河打造滨水休闲场所，打造满足居民“游、居、赏、营”需求的公共品质活力地带。阴河品质活力带兼具滨水游憩、休闲娱乐、自然教育、水体保育等多元功能；支箭河品质活力带打通城市视廊，展现城市景观风貌。

四楔：蜘蛛山生态涵养绿楔、红山森林生态绿楔、西山生态涵养绿楔和南山生态涵养绿楔，绿楔是城市开发中的“呼吸空间”，为自然景观要素与人造环境之间提供一种均衡，将城郊生态气息导入城市，对缓解城市热岛效应，提高生态环境质量作用显著。四楔串联形成外围特色公园风景环，向城市内部渗透，提高城市生态性能，四山环绕形成城市生态屏障，提升赤峰生态韧性。

七区：根据城市各片区发展特性，将赤峰分为七区，老城风貌生活区、宜居乐享低碳区、行政文化低碳区、物流产业绿色区、松山农贸生态区、活力产业绿色区、红山工业生态区，每区形成自己的特色风貌。老城风貌生活区：在老城居民集中、锡伯河中央发展轴片区，主打滨河游憩，以精细化提升品质、突出文化内涵，着重增沿河带状公园、补社区公园与口袋游园。；宜居乐享低碳区：新城居住为主，人均公园绿地面积相对较高，提高新区吸引力；行政文化低碳区：赤峰市政府所在区域，展现现代化的城市风貌和行政文化主题景观；物流产业绿色区：以物流产业为主，未来规划有大面积的商业用地，主打物流产业风貌，结合周围山体形成城市与自然相结合的风光；松山农贸生态区：有较多的村庄建设用地，周围以耕地为主，依托农田营造农业景观；活

力产业绿色区：城南工业片区，未来规划有大面积的工业用地，周围有较多自然山体，结合自然风光打造独具特色的工业自然风貌；红山工业生态区：城东工业片区，并规划有一定面积的居住用地，结合周围红山等自然山体打造适于居住且有活力的工业宜居片区。

七廊：利用赤峰市主要道路规划“四横三纵”的城市绿色空间，使生态、文化空间与城市功能充分的融合渗透。建立城市生态安全网络，形成有机的城市生态网络系统，解决城市洪涝灾害、热岛效应、空气污染等问题，发挥城市公园的生态功能，提升城市的生态适应性及人居环境品质。

## 2. 平庄城区规划结构

以旱河、楼子店河为主体，结合周边自然公园、综合公园和游园等绿色生态、生产、游憩空间，形成“一轴、一带、两心、多园”的规划结构，形成平庄城区城市公园体系。

“一轴”即平庄城区城市景观生态轴。沿旱河平庄公园、平庄乐园以及古山、牛头山串联起来贯穿城市南北的景观宜人、生态优良的绿色轴线。

“一带”即楼子店河滨水景观带。沿楼子店河两岸滨水空间打造连绵的公园绿地，形成亲水宜人的滨水景观带。

“两心”即古山生态绿心、牛头山生态绿心。以古山、牛头山自然资源为依托，打造两处郊野公园，成为城市南北两处绿心，辐射影响周边居民生产生活。

“多园”即多处城市游园、社区公园、综合公园、专类公园等。结合绿道绿廊系统与轴线结构，形成城区内公园成网状分布，市民可享受到功能齐全、容易到达的公园体系。

## 3. 元宝山城区规划结构

以元宝山城区现状铁路为主体，以花果山为核心，结合元宝山城区公园需求和现状公园分布，形成“一轴、一心、多园”的规划结构，形成元宝山城区公园体系。

“一轴”即元宝山城区城市文化生态轴。以现状铁路为依托，顺次打造工业遗址文化园、铁路游园、花果山公园等彰显城市文化本底的特色公园，形成特点鲜明、具有区域特色的文化展示传播、生态持续发展的轴线。

“一心”即花果山生态绿心。建立位于城市中心的花果山公园，承接其西侧的城市公共服务中心功能，满足市民日常的游憩康养需求，辐射影响城区的生态绿心。

“多园”即多处城市游园、社区公园、综合公园、专类公园。结合城市绿道系统与轴线结构，形成城区内公园成网状分布，多园共生，营造舒适的城区绿地生态，为市民提供绿色生活方式。

## 第15条 市区公园体系规划指标

规划期末，赤峰市规划公园绿地面积 2572.28 公顷，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16.08 平方米，其中中心城区规划公园绿地面积 2163.17 公顷，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18.03 平方米，平庄城区规划公园绿地面积 345.37 公顷，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10.79 平方米，元宝山城区规划公园绿地面积 63.74 公顷，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2572.28 平方米，公园绿化活动场地服务半径覆盖率达到 93.71%。

## 第16条 市区公园绿地分类规划

根据国家新的《城市绿地分类标准》CJT85-2017（中华人民共和国行业标准），综合考虑赤峰市实际情况，本规划将赤峰市的公园绿地分为综合公园、社区公园、专类公园和游园四种类型。规划在充分利用自然条件的前提下，建设分布均匀、重点突出的公园体系，以大型的特色鲜明的综合公园、专类公园、社区公园为重点，以沿河流建设的公园带为脉络，以沿道路建设和散布于城市中的游园为基础，形成遍布全市、服务广大市民的公园体系。本规划包含现状公园及改建新建公园，市区共确定各类公园 374 个 3166.45 公顷，包括 28 处综合公园 455.23 公顷，81 处社区公园 403.45 公顷，18 处专类公园 265.00 公顷，299 处游园 1444.16 公顷。

### 1. 综合公园 (G11) 规划

规划期末，赤峰市规划公园综合公园 28 处，总面积 455.23 公顷，其中中心城区规划综合公园 14 处，总面积 303.02 公顷，平庄城区规划综合公园 11 处，总面积 144.52 公顷，元宝山城区规划综合公园 3 处，总面积 41.17 公顷。

表 3-1 规划综合公园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位置	绿地面积 (h m <sup>2</sup> )	备注
红山区				
1	红山公园	北环路	19.29	保留
2	滨河路景观带	滨河路	60.05	改造
3	长青公园	哈达街中段	6.40	保留

4	清河北路东侧景观带	桥北	10.64	保留
5	西拉沐伦公园	西拉沐伦公园	17.16	规划
	小计		113.53	
松山区				
6	半支箭河滨河公园	半支箭河沿岸	18.33	规划
7	富河公园	宝山路-王府大街	26.97	规划
8	天义公园	富河街以北	7.90	规划
9	燕山公园	经朋路-支入街	30.87	规划
10	银河公园	临河路-规划二街	32.42	保留
11	石博园	石博园	14.22	保留
12	书香公园	松六街-广场北路	6.86	保留
13	水上公园	银河路	19.83	保留
	小计		157.39	
喀喇沁旗				
14	喀五路公园	喀五路	32.09	规划
	小计		32.09	
中心城区			303.02	
平庄城区				
15	凌河公园	凌河街	9.65	近期
16	凌河公园	凌河街	6.85	远期
17	楼子店滨河公园	矿铁路北	38.97	近期
18	平庄乐园	平庄旱河西侧	20.65	保留
19	新城滨河公园	西露天一街与松山路交叉口	4.56	近期
20	新城滨河公园	西露天一街与松山路交叉口	5.99	远期
21	南城滨河公园	西露天大街北侧与红山路交叉口	13.25	远期
22	铁路公园	城东铁路东侧	4.46	近期
23	铁路公园	城东铁路东侧	20.74	远期
24	平庄公园	凌河街南侧	17.67	保留
25	平庄公园	凌河街南侧	1.93	近期
	小计		144.52	
元宝山区				
26	兴园路街绿地	兴园路街	2.43	规划
27	宝悦公园	宝南街南侧	2.83	规划
28	兴园路街绿地	平丰路北侧	2.43	规划
	小计		7.69	
	合计		455.23	

## 2. 社区公园(G12) 规划

为满足《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标准》(GB50180-2018)中十五分钟、十分钟生活圈的绿地配置要求,共规划社区公园81处,总面积403.45公顷,其中中心城区社区公园65处369.90公顷;

平庄城区社区公园8处16.42公顷,元宝山城区社区公园8处17.13公顷。社区公园的用地独立,具有基本的游憩和服务设施,一定社区范围内居民可在此就近开展日常休闲活动服务,着重营造亲切宜人的环境,充分体现其亲和力和人性化,真正成为群众性文化教育、娱乐、休息的场所。

表 3-2 规划社区公园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位置	绿地面积(h m <sup>2</sup> )	备注
红山区				
1	向日葵带状公园	金澜湾	10.21	规划
2	小新地公园	金泽园A区	9.56	规划
3	兴盛社区公园	红山区	1.09	规划
4	政南社区公园	红山区	0.74	规划
5	红山北社区公园	红山区	0.84	规划
6	红卫公园	北环路路北	1.17	规划
7	站前东街公园	赤峰南站	8.85	规划
8	丁香园	大板路东	3.11	规划
9	金地公园	大板南路以西	1.55	规划
10	北馨花园	哈达西街以南,园林路以西	1.57	保留
11	昊翔公园	昊翔街以北朝阳路以东	3.25	规划
12	红城社区公园	红城松园	0.36	规划
13	红庙子街心公园	红六路-红三街	8.04	规划
14	红旗公园	红旗路路西	1.22	规划
15	红山郡公园	红山郡	1.09	规划
16	尚景公园	交钟二路以东	3.84	规划
17	金澜湾周边小游园	金澜湾	1.76	规划
18	金石明珠公园	金石明珠小区	0.93	规划
19	知春园	澜宁路以东	2.07	保留
20	老哈河公园	老哈河大街西侧	0.33	规划
21	南山公园	南山生态园入口	2.12	规划
22	桥北二街带状公园	桥北二街	8.48	规划
23	鹏宇公园	盛世国风府	2.17	规划
24	水岸天街公园	水岸天街路北	58.24	保留
25	泰华公园	泰华小区	0.92	规划
26	绥克公园	腾飞大道以东	1.56	规划
27	文钟绿地	文钟村	0.65	规划
28	金泽公园	小二路以南	1.92	规划
29	景北公园	新景路北	2.08	规划
30	金汇公园	友谊东街以北朝阳路以东	1.81	规划
31	火车站广场绿地	昭乌达路-站前街	0.80	保留

小计			142.33	
松山区				
32	北大荒带状公园	克拉拉花园东北侧北大荒村	19.64	规划
33	当铺地公园	兴隆庄当铺地村	2.70	规划
34	当铺地满族乡政府公园	兴隆庄当铺地村	6.53	规划
35	松九街带状公园	松九街沿线	7.32	规划
36	附属医院公园	新惠路东罕山街南	1.25	规划
37	老哈河公园	老哈河路北	5.23	规划
38	八家济美社区公园	八家山上与济美华睿园小区附近	3.18	规划
39	北台子公园(二期)	北台子站旁	24.64	规划
40	北台子公园(一期)	北台子站旁	8.52	规划
41	英金公园	大成路以东、英金路以西、松都御府	8.35	保留
42	高铁公园(一期)	高铁站以北	7.11	规划
43	高铁公园(二期)	高铁站以北	18.04	规划
44	叶茂园	规划五路东侧	3.41	保留
45	馨风公园	罕山路-锦山路	1.94	规划
46	奥林匹克公园	嘉兴街-农研南路	2.89	规划
47	景泰苑社区公园	景泰苑东侧	0.84	规划
48	丽水河畔市场口袋公园	丽水河畔	1.64	保留
49	自然景观视廊	林西路(皇家帝苑二期内)	4.34	保留
50	漠南长廊	林西路-大板路	10.98	保留
51	龙行谷	临潢大街	9.12	保留
52	安全局小游园	临潢大街南侧天义路东侧	0.63	保留
53	汽车站公园	汽车站南	2.48	规划
54	胜安路口袋公园	胜安路	0.81	保留
55	松山政府公园	松山政府西北侧	2.78	规划
56	嘉苑公园	桃李街-穆山段	3.65	规划
57	王府大街公园	王府大街	2.68	规划
58	旺业公园	旺业路-友谊大街	0.68	规划
59	新惠路游园	小河沿大街-巴林街	4.00	保留
60	友谊口袋公园	友谊小区	0.47	保留
61	永业公园	玉龙大街-松城路	2.97	规划
62	中悦天府公园	中悦天府小区	5.28	保留
小计			183.09	
喀喇沁旗				
63	应昌公园	泰和王府庄园北侧应昌街两侧	13.85	规划
64	侯家营子公园	喀喇沁旗侯家营子	4.69	规划
65	陈营子公园	南外环路以南	25.93	规划
小计			44.48	

中心城区			369.90	
平庄城区				
66	新天地社区公园	哈河街与金山路交叉口	1.60	近期
67	昌盛景观带	昌盛六路东西侧	3.87	远期
68	现代公园	古山南街与南河街交叉口	2.54	近期
69	时代公园	昌盛一路与滨河一街交叉口	1.65	近期
70	安泰公园	金山路与西露天二街交叉口	1.03	近期
71	塞子店河公园	御龙湾桥北	1.26	保留
72	安和公园	安达小区	1.22	近期
73	昌盛公园	环南路与红山路交叉口	3.25	近期
小计			16.42	
元宝山城区				
74	建东公园	建东街北侧	2.87	近期
75	宝昌公园	建昌营大街北侧	1.54	近期
76	金兴公园	宝山路西侧	2.36	近期
77	电厂园中园	铁路南侧原电厂北侧	1.61	近期
78	清丰公园	平丰路北侧	0.52	近期
79	铁路周边公园	铁路南侧	4.33	近期
80	建昌营公园	建昌营大街南侧	2.11	近期
81	福兴公园	新风街西侧	1.79	近期
小计			17.13	
合计			403.45	

### 3. 专类公园(G13) 规划

专类公园具有特定内容或形式,有相应的游憩和服务设施的绿地,按照不同的使用要求进行设计。共规划专类公园 18 处,总面积 265.00 公顷。其中中心城区 14 处 250.31 公顷; 平庄城区 3 处 11.87 公顷; 元宝山城区 1 处 2.82 公顷,增强绿地服务的专业性、特色性。

表 3-3 规划专类公园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位置	绿地面积 (hm <sup>2</sup> )	备注
红山区				
1	乌兰哈达公园	老哈河大街	16.90	保留
2	哈达和硕山地公园	赤桥线沿线	21.96	规划
3	红山健身公园	红山区	3.83	规划
4	植物园	红峰路	19.19	保留
5	清河公园(儿童公园)	火花路-头道街	0.57	规划
6	哈达和硕公园	桥北	36.97	保留

7	林研所植物园	铁南大街-松州路交叉路	38.50	保留
8	体育公园	西拉沐伦大街路南	2.11	规划
9	生态林地	西拉沐伦大街北侧	25.02	保留
	小计		165.05	
松山区				
10	金河儿童公园	穆山段	7.49	规划
11	蒙古源流雕塑园	新惠路-林西路(政府广场隔开)	4.42	保留
12	兴安南麓植物园	兴安南麓植物园	10.82	保留
13	车泊尔民俗园二期	玉龙大街-临潢大街	3.02	保留
14	松山公园	松三路-松五街	59.52	改造
	小计		85.26	
中心城区			250.31	
平庄城区				
15	矿文化公园	西露天矿家属楼东侧	1.12	规划
16	洋河健身公园	内环北路与红山路交叉口	7.93	规划
17	平庄滨水文化园	西露天大街与滦河街交叉口	2.82	规划
	小计		11.87	
元宝山区				
18	儿童公园	兴元路与宝山街交叉口	2.82	规划
	小计		2.82	
	合计		265.00	

#### 4. 游园 (G14) 规划

为满足《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标准》(GB50180-2018)中五分钟生活圈的绿地配置要求,结合用地布局,布置用地独立、规模较小、形式多样,方便居民就近进入的游园共 299 处,总面积 1444.16 公顷,其中中心城区 252 处 1239.94 公顷,平庄城区 30 处 172.56 公顷,元宝山 17 处 31.66 公顷。

表 3-4 规划游园一览表

8	红庙子二路游园	红庙子二路	3.02	规划
9	红庙子南二街游园	红庙子南二街	4.42	规划
10	红庙子南街游园	红庙子南街	11.12	规划
11	红山东西带状游园		11.49	规划
12	红山南北带状游园		4.51	规划
13	交叉口游园		5.03	规划
14	南山北游园		20.38	规划
15	南山游园		10.91	规划
16	南站铁路游园		16.88	规划
17	三道东街南侧游园	三道东街南侧	0.79	规划
18	胜利游园		0.24	规划
19	政南游园		7.78	规划
20	老哈河绿地	老哈河路两侧	17.92	规划
21	安驾带状绿地	安驾机动车检测	1.33	规划
22	宝山路街边游园	宝山路两侧	14.82	规划
23	北外环北游园	北外环北南侧	0.73	规划
24	北外环辅游园	北外环南侧辅路	1.24	规划
25	老松游园	北外环南次干路两侧	5.11	规划
26	滨河西路东侧游园	滨河西路东侧	1.97	规划
27	查西游园	查干沐沦路西支路西侧	1.80	规划
28	赤朝线街边游园	赤朝线附近	19.58	规划
29	东方希望公园	赤峰东方希望动物营养有限公司	0.99	规划
30	赤峰东站北游园	赤峰东站	9.02	规划
31	举手游园	赤峰客运西站东北支路北侧	0.80	规划
32	赤峰南互通匝道桥绿地	赤峰南互通匝道桥	13.11	规划
33	赤峰东站南游园	赤峰南站	17.28	规划
34	站前小绿地	赤峰南站	0.76	规划
35	赤土绿地	赤土线以东	1.12	规划
36	赤喜带状绿地	赤土线以南	7.47	规划
37	路汾游园	垂直汾河和新景路的道路两侧	0.28	规划
38	银河北游园	垂直银河路往北的游园	2.03	规划
39	大大游园	垂直于老哈河大街与松北大街次干路	1.93	规划
40	哈北游园	垂直于老哈河大街与松北大街支路两	1.66	规划
41	大板路街边游园	大阪路两侧	19.65	规划
42	松枫园	大板路东	0.65	保留
43	天丰滨河公园	大板南路以西	0.79	规划
44	春城带状公园	大板南路与赤土线交界	6.08	规划

45	金牧马带状绿地	大广高速以东	1.37	规划
46	大广带状公园	大广高速以西	0.91	规划
47	森图带状公园	大广高速以西	1.07	规划
48	利康带状公园	大广高速以西	1.61	规划
49	白枫带状绿地	大广高速以西	0.53	规划
50	崇济带状绿地	大广高速以西	0.32	规划
51	大新地路两侧绿地	大新地路两侧	4.32	规划
52	泰安带状绿地	丹锡高速以南	2.13	规划
53	丹锡三角绿地	丹锡高速与大广高速交界	0.09	规划
54	广丹绿地	丹锡高速与大广高速交界处	0.05	规划
55	净月绿地	丹锡高速与大广高速以东	0.13	规划
56	永硕公园	当四街南侧	10.06	规划
57	大红游园	东方红大街大字对应街道东侧	0.25	规划
58	东方红公园	东方红大街两侧	10.97	规划
59	东旱河带状公园	东汉和	8.94	保留
60	天成带状绿地	东黎俊景小区	0.23	规划
61	二号街带状绿地	二号街两侧	0.96	规划
62	二毛东路西侧游园	二毛东路西侧	1.94	保留
63	芳草路街角游园	芳草路滨河桥	0.22	规划
64	芳草路带状绿地	芳草路两侧	3.45	规划
65	丰州街带状绿地	丰州街两侧	0.96	规划
66	钢铁街环岛绿地	钢铁街环岛路口	0.63	规划
67	克拉名座带状公园	钢铁街以南	7.33	规划
68	钢铁路带状绿地	钢铁路	9.09	规划
69	哈达公园	哈达东街东侧	4.82	保留
70	哈达西街带状绿地	哈达西街两侧	0.15	规划
71	庆州小游园	翰林华府小区	0.64	规划
72	翰林华府小游园	翰林华府小区	0.62	规划
73	翰林公园	翰林小区	1.12	规划
74	珺睿街角绿地	恒大珺睿府	0.39	规划
75	红庙子铁路游园	红庙子路	37.83	规划
76	红庙子南三街游园	红庙子南三街	7.26	规划
77	红山郡带状绿地	红山郡	2.07	规划
78	红山路带状绿地	红山路两侧	4.52	规划
79	红星公园	红山路以西	3.10	规划
80	园区带状绿地	红山路以西	0.64	规划
81	荣安带状公园	红山路以西	0.77	规划
82	公安消防小绿地	红山区公安消防大队	0.29	规划
83	红山北游园	红山区政府北游园	1.63	规划

84	启智公园	红四路-红六街	4.36	规划
85	荣升公园	红烨大街-红一路	4.30	规划
86	回民街角绿地	回民路一侧	0.14	规划
87	火花北游园	火花北路北次干路两侧	4.34	规划
88	花北游园	火花北路北次干路两侧	0.94	规划
89	红街游园	火花北路北支路两侧	2.46	规划
90	火花北路沿街景观带	火花路两侧	39.72	规划
91	时代天骄前绿地	解放西街	0.89	保留
92	解放西街带状公园	解放西街两侧	3.16	规划
93	金宸公园	金宸领地	0.80	规划
94	金和美地公园	金和美地小区	0.63	规划
95	金河路两侧带状绿地	金河路两侧	4.01	规划
96	菊香绿地	菊香花园	0.24	规划
97	君汉带状绿地	君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赤峰分公司	1.03	规划
98	客运站北游园	客运站北侧游园	1.52	规划
99	老哈河游园	老哈河大街两侧	3.35	规划
100	环南游园	老哈河大街西支路东侧	0.69	规划
101	立洪路带状绿地	立洪路两侧	0.88	规划
102	南外环路带状绿地	南外环路两侧	16.79	规划
103	地质小绿地	内蒙古有色地质勘查局一零八队	0.28	规划
104	西旱河带状公园	宁澜路	1.51	规划
105	宁澜南路带状公园	宁澜南路两侧	3.12	规划
106	桥北小游园	桥北	0.63	规划
107	桥北大街两侧景观带游园	桥北大街两侧	12.41	保留
108	司法办公区周边绿地	桥北法院周围	0.42	规划
109	环线公园	桥北环路两侧	13.38	规划
110	客运站游园	桥北客运站南道路两侧	13.06	规划
111	龙湖湾公园	桥北龙湖湾附近	6.84	规划
112	青年路带状绿地	青年路两侧	0.63	规划
113	清河北路西侧沿街景观带	清河北路	0.17	保留
114	庆州街带状绿地	庆州街两侧	1.80	规划
115	三道东街游园	三道东街	19.21	规划
116	赤土公园	山西路以东	1.31	规划
117	上西山公园	上西山村	1.30	规划
118	实验三小小游园	实验三小	0.28	规划
119	双拥碑绿地	双拥碑	0.91	保留
120	顺捷带状绿地	顺捷驾校	0.81	规划
121	松北游园	松北大街两侧	4.15	规划
122	松新游园	松州北路与新景路间道路两	1.20	规划

		侧绿地		
123	北路游园	松州北路与新景路间道路两侧绿地	1.22	规划
124	周景游园	松州北路与新景路间道路两侧绿地	1.39	规划
125	松州小绿地	松州路	0.10	规划
126	钢铁公园	松州路-钢铁西街	1.27	规划
127	南交通环岛绿地	腾飞大道交通环岛	8.13	规划
128	腾飞大道两侧游园	腾飞大道两侧	13.20	保留
129	腾飞大道两侧带状绿地	腾飞大道两侧	14.28	规划
130	腾飞大道带状绿地	腾飞大道两侧	0.34	规划
131	腾飞公园	腾飞大道西侧	26.60	规划
132	新地村绿地	腾飞大道与铁南西大街交叉口	0.93	规划
133	天丰绿地	天丰商贸城	0.07	规划
134	中国石油小绿地	天越装饰建材城	0.04	规划
135	铁南大街带状绿地	铁南大街两侧	8.72	规划
136	铁南组团周边绿地	铁南大街两侧	43.25	改造
137	环山公园	铁南大街以南	0.16	保留
138	畔山公园	铁南大街以南清河沿岸	9.37	规划
139	万达周边绿地	万达广场周边	0.45	保留
140	文三带状公园	文三线	2.87	规划
141	文三线三角绿地	文钟小学	0.34	规划
142	文新带状绿地	文钟镇	2.88	规划
143	乌兰布统大街带状绿地	乌兰布统大街两侧	3.01	规划
144	西城带状绿地	西城尚景公园	1.58	规划
145	体育带状公园	西拉沐伦公园以南	0.87	规划
146	西南地绿地	西南地村	0.15	规划
147	锡伯河北游园	锡伯河北侧	1.58	规划
148	锡伯河大街北侧游园	锡伯河大街	4.85	保留
149	锡伯河西游园	锡伯河西次干路东侧	2.51	规划
150	小新地带状绿地	锡伯河以东	30.52	保留
151	小新地路带状绿地	小新地路两侧	2.43	规划
152	新华路带状绿地	新华路	0.20	规划
153	新景路游园	新景路两侧	1.38	规划
154	新南游园	新景路南部道路两侧	1.75	规划
155	胜利游园	新景路南部支路两侧	0.23	规划
156	兴隆街街角绿地	兴隆街一侧	0.14	规划
157	兴隆街带状绿地	兴隆街一侧	0.13	规划
158	亚兴带状公园	亚兴国际家园	0.70	规划
159	阴河北游园	阴河北侧次干路北侧	3.28	规划

160	银行胡同街角绿地	银行胡同	0.19	规划
161	倾斜游园	与松北大街成45°的道路北侧	0.62	规划
162	玉龙大街北游园	玉龙大街北北侧	0.33	规划
163	园林路带状绿地	园林路两侧	0.23	规划
164	法治带状公园	园林路以东	0.05	规划
165	园林小绿地	园林路以东	0.03	规划
166	园区二号街带状绿地	园区二号街两侧	3.00	规划
167	泽信云住西侧小游园	泽信云住西侧	2.29	保留
168	多福家园绿地	站前街幸福家园门前	1.31	保留
169	电厂墙外绿地	长青街电厂北门	0.44	保留
170	小河游园	昭苏河南岸	1.85	规划
171	昭苏河沿街景观带	昭苏河沿街	2.12	规划
172	昭乌达街角绿地	昭乌达街	0.27	规划
173	老政府广场绿地	昭乌达路-钢铁街	1.71	保留
174	红庙子一路游园	红庙子一路	5.39	规划
小计			791.89	
松山区				
175	铁道北绿地		28.35	规划
176	铁道街旁游园	铁道街旁	18.03	规划
177	兴隆大街街旁游园	兴隆大街街旁	1.82	保留
178	新惠路街旁游园	巴林街-罕山街	7.79	保留
179	百柳路两侧	百柳路两侧	10.16	规划
180	小河沿大街街旁游园	宝山路-新惠路	2.63	保留
181	党建公园	北洼二路-北洼四街	12.08	规划
182	春水公园	春水路西	7.70	规划
183	达理公园	达里诺尔大街两侧	12.32	规划
184	大成公园	大成路两侧	6.58	规划
185	英金公园	大成路以东、英金路以西、松都御府	17.92	规划
186	大宁公园	大宁路两侧	9.33	规划
187	东方北园	东方红大街北侧	1.02	规划
188	方兴公园	方兴路两侧	10.42	规划
189	富河国际街边游园	富河国际东侧	0.25	规划
190	轨道公园	高铁站以北轨道附近	2.79	规划
191	古都河绿地	古都河街两侧	9.90	规划
192	规划八路街边游园	规划八路两侧	0.96	规划
193	锦山路自然景观视廊	国际会展中心西南侧	4.10	保留
194	罕山街街边游园	罕山街两侧	0.49	改造
195	康馨花园	罕山路-大板路	5.55	规划
196	锦山路街边游园	锦山路两侧	1.34	改造

197	经棚路街边游园	经棚路两侧	4.41	规划
198	坤厦游园	坤厦锡伯印象西北角	0.54	规划
199	老哈河大街南绿地	老哈河大街南部街区	10.19	规划
200	规划路游园	老哈河路西北	4.49	规划
201	乐群公园	乐群街两侧	0.94	规划
202	九龙游园	林西路与临潢大街交汇处	0.92	规划
203	银河公园	临河路-规划二街	3.91	规划
204	临潢公园	临潢大街两侧	2.76	规划
205	临潢大街街边游园	临潢大街两侧	4.14	规划
206	江山公园	鲁王路-古都河街	0.64	规划
207	鲁王路绿地	鲁王路两侧	6.33	规划
208	牧歌公园	牧歌路两侧	10.55	规划
209	希望游园	鹏宇新希望北侧	4.74	规划
210	齐民公园	齐民部落附近	0.77	规划
211	契丹路绿地	契丹大街	7.59	规划
212	虹桥公园	契丹大街-银河路	1.58	保留
213	全宁街街边游园	全宁街两侧	3.25	规划
214	胜安公园	胜安路两侧	1.11	规划
215	书香路公园	书香路两侧	3.07	规划
216	松城公园	松城路两侧	7.68	规划
217	松六街游园	松六街-广场北路	4.81	规划
218	未名园公园	松漠大街-大板路	1.46	规划
219	松漠大街街边游园	松漠大街两侧	2.07	规划
220	松州公园	松三路-松五街	27.02	规划
221	松岳公园	松岳路两侧	3.93	规划
222	松轨公园	松州北大街延伸至高铁轨道处	2.64	规划
223	规划公园	松州北路附近街区	11.36	规划
224	松北路绿地	松州北路两侧	3.28	规划
225	万京公园	腾飞大道-方兴街	1.56	规划
226	玉龙大街街旁游园	腾飞大道-外环路	19.12	规划
227	天山路街边游园	天山路两侧	8.54	规划
228	天义路街边游园	天义路两侧	13.83	规划
229	丹锡公园	外环路-新一街	1.30	规划
230	馨泰公园	外环西路两侧		改造
231	王府大街街边游园	王府大街两侧	5.99	规划
232	兴安南麓植物园二期	王府大街-玉龙大街	5.85	保留
233	旺业公园	旺业路-友谊大街	1.36	规划
234	文庭公园	文庭雅苑以北	3.61	规划
235	松阴公园	乌兰布统高速以南	7.39	规划
236	乌良苏绿地	乌良苏路北侧	2.94	规划

237	五三公园	五三村	27.22	规划
238	五三村游园	五三村	0.66	规划
239	五规游园	五三村	1.45	规划
240	武安路绿地	武安路两侧	0.91	规划
241	如园公园	西外环路-如园小区	1.86	改造
242	小哈达和硕公园	小哈达和硕附近	1.22	规划
243	小河沿大街街边游园	小河沿大街两侧	2.06	规划
244	兴隆洼大街街边游园	兴隆洼大街两侧	2.13	规划
245	燕山街街边游园	燕山街两侧	0.45	规划
246	石油游园	燕山街与天义路交汇处	0.34	规划
247	应昌街街边游园	应昌街两侧	1.13	规划
248	英金北园	英金北路两侧	6.33	规划
249	友谊大街街边游园	友谊大街两侧	15.49	规划
250	芍药园	玉龙大街移动公司门前	0.61	保留
251	马踏飞燕游园	玉龙高速口	0.82	保留
252	昭苏河公园	昭苏河岸旁	6.67	规划
小计				448.05
中心城区				1239.94
平庄城区				
253	宝山路游园	宝山路两侧	4.06	规划
254	宝山路游园	宝山路两侧	17.33	规划
255	滨河南街游园	滨河南街	2.03	规划
256	城南游园	G614公路旁	1.11	规划
257	东出口小孤山	新汽车站东	1.95	保留
258	东铁游园	平庄北站铁路沿线两侧	5.07	规划
259	东铁游园	平庄北站铁路沿线两侧	10.56	规划
260	佛山路游园	佛山路	0.12	规划
261	佛山路游园	佛山路	9.29	规划
262	高中城景观带	西城哈河街北	1.32	保留
263	古山街道北游园	古山北街西	0.65	保留
264	黑山路游园	黑山路	0.20	规划
265	红山路游园	红山路	3.77	规划
266	华山路游园	华山路	1.90	规划
267	环南路游园	环南路	1.54	保留
268	环南路游园	环南路	17.50	规划
269	金山路游园	金山路	1.34	规划
270	金山路游园	金山路	3.29	规划
271	凌河街游园	凌河街	4.63	规划
272	南城滨河公园	楼子店河旁	0.78	规划
273	南环路游园	南环路	7.72	规划
274	内环北路游园	内环北路	22.67	规划

275	内环南路三角公园(在建)	内环南路与宝山路夹角	0.89	保留
276	内环西路游园	内环西路	12.00	规划
277	汽车客运站游园	平庄汽车站旁	1.78	保留
278	铁路街角游园	哈河街与铁路交叉口	0.34	规划
279	铁路游园	城西铁路两侧	15.95	规划
280	西环路游园	西环路	7.55	规划
281	西露天游园	西六家村	2.98	规划
282	银河街游园	银河街	12.24	规划
小计			172.56	
元宝山区				
283	宝南游园	宝南街两侧	0.38	规划
284	宝山街游园	宝山街两侧	1.68	规划
285	宝西游园	宝西路两侧	1.52	规划
286	昌乐游园	元昌街北侧	0.34	规划
287	党群周边游园	铁路南侧	1.51	规划
288	东环游园	东环路两侧	1.24	保留
289	杜松游园	国槐街北侧	1.65	规划
290	光明游园	光明路两侧	2.01	规划
291	国槐游园	国槐街南侧	6.14	规划
292	黑松路游园	原黑松路游园	0.25	规划
293	建昌营游园	建昌营大街两侧	2.42	规划
294	平丰游园	平丰路两侧	1.84	规划
295	铁路游园	铁路沿线	1.69	规划
296	西环北游园	西环路北部两侧	0.46	规划
297	西环南游园	西环路中部两侧	0.20	规划
298	西环中游园	西环路南部两侧	6.49	规划
299	中心游园	中心路两侧	1.83	规划
小计			31.66	
合计			1444.16	

## 5. 公园绿地分类占比评估

赤峰市游园和社区公园达382处,公园数量占比高达90.09%,三区均超过80%。从各区情况来看,公园类型丰富,公园比例均衡,公园服务全面多元。

表6-5 规划公园绿地分类占比一览表

中心城区	14	65	14	252	345	4.06%	18.84%	4.06%	73.04%	91.88%
平庄城区	7	8	3	32	50	14.00%	16.00%	6.00%	64.00%	80.00%
元宝山区	3	8	1	17	29	8.33%	27.59%	3.45%	58.62%	86.21%
市区总计	24	81	18	301	424	5.66%	19.10%	4.25%	70.99%	90.09%

## 第17条 市区人均公园绿地面积分析

赤峰规划公园绿地共计3051.29公顷,人均公园绿地面积19.07m<sup>2</sup>/人,综合公园面积为459.67公顷,人均综合公园绿地面积为2.87m<sup>2</sup>/人;社区公园面积为403.455公顷,人均社区公园绿地面积为2.52m<sup>2</sup>/人;专类公园面积为265.00公顷,人均专类公园绿地面积为2.87m<sup>2</sup>/人;游园面积为1444.16公顷,人均游园绿地面积15.65m<sup>2</sup>/人。

其中中心城区划公园绿地共计2163.17公顷,人均公园绿地面积为18.03m<sup>2</sup>/人,综合公园面积为303.02公顷,人均综合公园绿地面积为2.53m<sup>2</sup>/人;社区公园面积为369.90公顷,人均社区公园绿地面积为8.01m<sup>2</sup>/人;专类公园面积250.31公顷,人均专类公园绿地面积为5.42m<sup>2</sup>/人;游园面积为1239.94公顷,人均游园绿地面积26.84m<sup>2</sup>/人。

平庄城区规划公园绿地共计345.37公顷,人均公园绿地面积为10.79m<sup>2</sup>/人,综合公园面积为144.52公顷,人均综合公园绿地面积为4.52m<sup>2</sup>/人;社区公园面积为16.42公顷,人均社区公园绿地面积为0.61m<sup>2</sup>/人;专类公园面积为11.87公顷,人均专类公园绿地面积为0.44m<sup>2</sup>/人;游园面积为172.56公顷,人均游园绿地面积6.40m<sup>2</sup>/人。

元宝山城区规划公园绿地共计63.74公顷,人均公园绿地面积为7.97m<sup>2</sup>/人,综合公园面积为12.13公顷,人均综合公园绿地面积为1.52m<sup>2</sup>/人;社区公园面积为17.13公顷,人均社区公园绿地面积为0.90m<sup>2</sup>/人;专类公园面积为2.82公顷,人均专类公园绿地面积为0.15m<sup>2</sup>/人;游园面积为31.66公顷,人均游园绿地面积1.66m<sup>2</sup>/人。

区域	综合公园数量(个)	社区公园数量(个)	专类公园数量(个)	游园数量(个)	公园绿地数量(个)	综合公园数量占比	社区公园数量占比	专类公园数量占比	游园占比	社区、游园数量占比

## 第四章 市区公园建设指引规划

### 第18条 公园建设策略

#### (1) 从公园城市服务角度

以赤峰市城区内部的现有公园绿地为基础,利用城区“三河相连、四山包围”的空间特色,优化公园布局和结构,增补绿色空间,蓝绿串联,形成完整的城市绿地功能服务体系,提升城市居民生活品质。

#### (2) 从公园综合功能角度

充分保护和利用城市的生态产品与生态资源,推进生态环境治理、进一步优化公园体系,完善公园布局,形成以高品质公园建设为抓手,综合公园、专类公园、社区公园、游园均衡发展的新局面,优化城市风貌,展现“塞北绿都”的园林城市特色。

#### (3) 从公园文化建设角度

以红山文化、契丹文化等为依托,构建多元文化场景和特色文化载体,以美化人、以文育人,促进传统文化和现代文明交相辉映,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导,强化历史文化底蕴。

#### (4) 从业态活力提升角度

战略性在公园体系中融入多种业态,在提升公园绿地的品质,发挥生态与社会效益的同时推动经济发展,打造城市地标性园林,打造特色园林城市名片。

### 第19条 综合公园建设指引规划

#### 1. 综合公园用地指标

根据赤峰市现状综合公园规模及绿地规划标准,确定赤峰市综合公园的占地面积宜大于10公顷。赤峰市综合公园用地比例应符合下列标准:

表4-1 综合公园用地比例

陆地面积A1(hm <sup>2</sup> )	绿化	管理建筑	游憩建筑和服务建筑	园路及铺装场地
--------------------------	----	------	-----------	---------

10≤A1<20	>70	<1.5	<4.5	10~25
20≤A1<50	>70	<1.0	<4.0	10~22
50≤A1<100	>75	<1.0	<3.0	8~18
100≤A1<300	>80	<0.5	<2.0	5~18

#### 2. 大型综合公园建设指引

##### 2.1 功能分区

根据赤峰市大型综合公园的现状、规模以及游客的基本需求,>50公顷综合公园应设置以下功能分区(包括但不限于):服务管理区、文化科普区、休闲游憩区、运动康体区和儿童游乐区。

服务管理区:该区域是为公园经营管理需要而设置的专用分区,一般设置在公园入口处或游人集中停留处,为园区游客提供基本服务,如:游客服务中心、餐饮亭、广播室、办公区、值班室等。

文化科普区:该区域主要进行文化科普活动,展示赤峰市的历史文化、自然风貌等特色,促进城市文化的宣传和市民认知水平的提高,提高城市的综合影响力,该区可设置展览馆、露天剧场、阅览室、茶座等。

休闲游憩区:该区域主要提供游览、休息的场地,以自然景观为主,利用场地原有的树木及自然起伏的地形来对营造景观,打造具有赤峰特色的自然风貌。

运动康体区:该区域主要为游人提供运动、健身的场所,包括健身步道、球场、健身器材等。

儿童游乐区:在儿童游乐区内,根据不同年龄段的少年儿童身心教育特点分别设置不同的场地,区内的建筑、设备都要考虑到儿童的尺度,并适当设置具有教育功能的建筑,如阅读书屋、科技活动园、文化体验馆等。

#### 2.2 主要设施

表4-2 赤峰市大型综合公园设施项目

设施类型	设施项目	用地面积A(hm <sup>2</sup> )	
		100≤A<300	50≤A<100

游憩设施 (非建筑类)	棚架 休息座椅 游戏健身器材 活动场 码头	● ● ○ ● ○	● ● ○ ● ○
游憩设施 (建筑类)	亭、廊、厅、榭 活动馆 展馆	● ○ ○	● ○ ○
管理设施 (建筑类)	办公管理用房 广播室 安保监控室	● ● ●	● ● ●
管理设施 (非建筑类)	围墙、围栏 垃圾中转站 绿色垃圾处理站 变配电所 泵房 生产温室、荫棚	○ ● ● ○ ○ ○	○ ● ● ○ ○ ○
管理设施	应急避险设施 雨水控制利用设施	○ ●	○ ●
服务设施 (建筑类)	游客服务 中心厕所 售票房餐厅 茶室、咖啡厅 小卖部 医疗救助站	● ● ○ ○ ○ ●	● ● ○ ○ ○ ●
服务设施 (非建筑类)	停车场 自行车存放处 标识牌 垃圾箱 饮水器 园灯 公用电话 宣传栏	● ● ● ● ○ ● ○ ○	● ● ● ● ○ ● ○ ○

注: “●”表示应设; “○”表示可设

## 2.3 建设引导

大型综合公园作为城市形象展示窗口, 承载赤峰城市名片的功能, 应体现赤峰市城市文化特色及城市风貌, 突出公园的文化主题。综合公园树种规划应依据地理气候特征、地域景观特色、

园林绿化发展特点等因素, 突出赤峰市植物特点, 选择多样化植物搭配, 营造丰富的植物群落类型, 为动植物构建良好的生境条件, 打造稳定持续的生态系统。在公园建设时, 应充分利用现状有纪念意义、生态价值、文化价值或景观价值的风景资源。公园地形布局应参考现状高程、水系的走势等, 合理组织空间, 科学塑造景观结构。

### 3. 中小型综合公园建设指引

#### 3.1 功能分区

根据赤峰市中小型综合公园的现状、规模以及人们的基本需求, 在规模为 10~20 公顷的公园设计中, 应划分的基本功能分区为服务管理区、运动康体区、儿童游乐区、休闲游憩区, 宜划分的区域为文化科普区。规模为 20~50 公顷的公园设计中, 文化科普区则为应该设置区。

表 4-3 赤峰市中小型综合公园基本功能分区表

设施类型	公园规模 (hm <sup>2</sup> )	
	10~20	20~50
1 园务管理区	●	●
2 儿童游乐区	●	●
3 休闲游憩区	●	●
4 运动康体区	●	●
5 文化科普区	○	●

注: “●”表示应设置; “○”表示宜设置

#### 3.2 主要设施

中小型综合公园设施项目的设置应符合下表的规定。

表 4-4 赤峰市中小型综合公园设施项目

设施类型	设施项目	用地面积 A (hm <sup>2</sup> )	
		10≤A1<20	20≤A1<50
游憩设施 (非建筑类)	棚架 休息座椅 游戏健身器材 活动场 码头	● ● ○ ● ○	● ● ○ ● ○

游憩设施(建筑类)	亭、廊、厅、榭 活动馆 展馆	● — —	● ○ ○
服务设施(非建筑类)	停车场 自行车存放处 标识牌 垃圾箱 饮水器 园灯 公用电话 宣传栏	● ● ● ● ○ ● ○ ○	● ● ● ● ○ ● ○ ○
服务设施(建筑类)	游客服务中心 厕所 售票房 餐厅 茶座、咖啡厅 小卖部 医疗救助站	○ ● ○ ○ ○ ○ ○	● ● ○ ○ ○ ○ ○
管理设施(非建筑类)	围墙、围栏 垃圾中转站 绿色垃圾处理站 变配电所 泵房 生产温室、荫棚	○ ○ ○ ○ ○ ○	○ ● ○ ○ ○ ○
管理设施(建筑类)	办公管理用房 广播室 安保监控室	● ● ●	● ● ●
管理设施	应急避险设施 雨水控制利用设施	● ●	○ ●

注：“●”表示应设；“○”表示可设；“—”表示不需要设置。

### 3.建设引导

中小型综合公园的设计建设，应与文化主题、公园特色及区域特征相结合，充分展现出自然、文化特色，起到区域形象展示功能。

公园绿化设计，应呈现植物景观特色，如特色景观林等；注重植物群落营建，切实丰富生物多样性；充分发挥植物的功能，如：组织分割空间、安全隔离等，使其生态效益最大化。

儿童活动区域的植物配置应在树形、花色、叶色、习性等方面满足儿童心理特征，选择具有触觉、味觉、视觉、嗅觉的植物材料，增加体验感受与认知，寓教于游。

园路的布局应根据地形、地貌、观赏景源的分布，合理布置。园路建设应考虑不同路面与坡度的行走难易程度，满足不同体力人群的需求，尽量形成环路。

外部机动车行交通禁止进入园内，机动车停车场设置在主次入口附近；停车场应根据规范要求设置，根据现状可适当放宽指标，以满足日益增长的机动车停放需求。

公园标识系统风格应与公园主题和文化特色相呼应，其符号、材质、颜色、尺度都应进行统一规划设计。

## 第20条 社区公园建设指引规划

### 1. 社区公园用地指标

根据赤峰市现状社区公园规模及绿地规划标准，确定赤峰市社区公园的占地面积宜大于1公顷。游园的建设指引规划参考中小型社区公园的内容。赤峰市社区公园用地比例应符合下列标准：

表4-5 社区公园用地比例

类型	陆地面积A1(hm <sup>2</sup> )	绿化	管理建筑	游憩建筑和服务建筑	园路及铺装场地
小型社区公园	A1<2	>65	<0.5	<2.5	15~30
	2≤A1<5	>65	<0.5	<2.5	15~30
中型社区公园	5≤A1<10	>70	<0.5	<2.0	10~25
大型社区公园	10≤A1<20	>70	<0.5	<1.5	10~25

### 2. 社区公园功能分区

社区公园应考虑周边居民多年龄段活动需求的特点，可分为儿童游戏区、老人活动区、康体活动区、安静休息区、游览观赏区、园务管理区等。

#### (1) 儿童游戏区

宜设置在靠近公园出入口的区域，或是儿童容易达到的地方，一般为开放式布局，周围绿化环境良好，视线通透，方便成人观察和监护。应选择能避开强风袭扰之地设置，且与公园外主要交通道路相隔一段距离，减少交通噪声影响和保障儿童安全。

#### (2) 老人活动区

宜设置在靠近公园出入口的区域，或是老人容易达到的地方，宜设置健身器材、健步道、舞场等康体设施和足量座椅等休憩设施。种植冠大荫浓树种提供荫蔽。宜多设置桌椅组合便于居民社交和进行棋牌游戏。

### (3) 康体活动区

中、大型社区公园宜设置运动区域为居民开展体育活动提供场地，宜设置基础运动器材、运动场和休憩设施，选择阳光充足，视线通透，空气清洁之地，提升康体效率。

### (4) 安静休息区

宜设置在距离出入口一定距离的安静区域，可设置亭廊花架、喷泉花坛等设施，宜在分区周边种植常绿植物及灌木围合空间，宜种植芳香植物营造舒适氛围。

### (5) 游览观赏区

大型社区公园应根据公园地形、植被、人文景观等现状条件及特点，因地制宜地设置游赏景点。园务管理区规模等级在  $3h\text{ m}^2$  以上的社区公园可设置园务管理区，宜设置在靠近公园主、次出入口附近且不影响公园总体功能和景观的区域；有条件时可设管理专用出入口。

表 4-6 社区公园功能分区

公园规模	康体活动区	儿童游戏区	老人活动区	安静休憩区	游览观赏区	园务管理区
小型社区公园	●	●	●	●	○	○
中型社区公园	●	●	●	●	○	●
大型社区公园	●	●	●	●	●	●

注：“●”表示应设；“○”表示可设；“—”表示不需要设置。

## 3. 社区公园主要设施

表 4-7 社区公园设施项目

设施类型	设施项目	公园类型		
		小型社区公园	中型社区公园	大型社区公园
游憩设施 (非建筑类)	棚架 休息座椅 游戏健身器材 活动场码头	● ● ○ ● —	● ● ○ ● —	● ● ○ ● ○

游憩设施 (建筑类)	亭、廊、厅、榭 活动馆 展馆	○ — —	● — —	● — —
	管理设施 (建筑类)	○ ○ ●	○ ○ ●	● ● ●
	管理设施 (非建筑类)	围墙、围栏 垃圾中转站 绿色垃圾处理站 变配电所 泵房 生产温室、荫棚	○ — — — ○ —	○ ○ — ○ ○ ○
管理设施	应急避险设施 雨水控制利用设施	○ ●	○ ●	○ ●
	游客服务中心 厕所 售票房 餐厅 茶室、咖啡厅 小卖部 医疗救助站	— ● ○ — ○ ○ ○	○ ● ○ ○ ○ ○ ●	○ ● ○ ○ ○ ○ ●
	服务设施 (建筑类)	停车场 自行车存放处 标识牌 垃圾箱 饮水器 园灯 公用电话 宣传栏	○ ● ● ● ○ ● ○ ○	○ ● ● ● ○ ● ○ ○
	服务设施 (非建筑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表示应设；“○”表示可设；“—”表示不需要设置。

## 4. 社区公园建设引导

各规模等级的社区公园均应设置老人活动区和儿童游戏区。

小型社区公园的功能分区应优先满足儿童和老人活动需求，以儿童游戏区和老人活动区为主。

紧靠城市道路或者位于居住区的社区公园，其出入口应设置在主要交通道路一侧，以方便居民使用。

社区公园应满足游园居民遮荫避雨的需求，并多选用冠大荫浓的乔木提高公园的绿化覆盖率。

社区公园的标识系统主要包括：导览牌、指示牌、说明牌、警示牌等设施。全市社区公园应设置形式统一的标识牌，方便居民识别和规范管理。

社区公园应丰富体育活动设施，如小型的球场等，鼓励居民参与体育活动。

## 第 21 条 专类公园建设指引规划

### 1. 专类公园用地指标

根据赤峰市现状专类公园规模及绿地规划标准，确定赤峰市专类公园用地比例应符合下列标准：

表 4-8 专类公园用地比例

陆地面积A1(hm <sup>2</sup> )	类型	绿化	管理建筑	游憩建筑和服务建筑	园路及铺装场地
A1< 2	植物园	> 65	< 1.0	< 7.0	15~25
	其他专类公园	> 65	< 1.0	< 5.0	15~25
2≤ A1< 5	植物园	> 70	< 1.0	< 7.0	10~20
	其他专类公园	> 65	< 1.0	< 5.0	10~25
5≤ A1<10	植物园	> 70	< 1.0	< 5.0	10~20
	其他专类公园	> 65	< 1.0	< 1.0	10~25
10≤ A1< 20	植物园	> 75	< 1.0	< 4.0	10~20
	其他专类公园	> 70	< 0.5	< 3.5	10~20
20≤ A1<50	植物园	> 75	< 0.5	< 3.5	10~20
	其他专类公园	> 70	< 0.5	< 2.5	10~20
50≤ A1<100	植物园	> 80	< 0.5	< 2.5	5~15
	其他专类公园	> 75	< 0.5	< 1.5	~8~18
100≤ A1<300	植物园	> 80	< 0.5	< 2.5	5~15
	其他专类公园	> 75	< 0.5	< 1.5	5~15

### 2. 植物园建设指引

植物园设计应进行功能分区，应根据现况、规模及需求，划分入口区、园务管理区、自然植被区、科研实验及引种生产区、植物展示区。植物园主要设施包括休息座椅、科普展示设施、植物信息管理用房、办公管理用房、生产管理用房、安保监控设施、雨水控制利用设施、游客服务中心、厕所、导览、标识系统停车场、自行车存放处等。

植物园应充分展示本土植物种类，应针对赤峰地域性植物提供技术支持和科普宣传教育。植物种植设计应符合下列规定：

应遵循科学性、植物多样性、艺术性和文化性原则，满足植物园科研、科普及观赏的需要。

应明确本地植物区系特征，开展本底植被调查，筛选具有较高自然保护价值、科研价值、观赏价值、利用价值与人文价值的本土植物，以及适合当地气候条件的引入植物。应营造有利于植物的生长空间和生长环境，满足珍稀濒危、野生植物的生存环境，体现原有植物的生存空间、环境及利用价值。引种植物应具备原生地记录、物候记录、生物学特性记载和栽培技术资料。种植土壤的理化性状应符合相关的土壤标准，满足植物生长和雨水渗透的要求，其指标可按现行业标准《绿化种植土壤》CJ/T340 的有关规定执行。

露地专类公园的植物选择应符合下列规定：

- ① 应选择符合植物系统分类的专类植物；
- ② 应选择具有良好观赏特性和特殊生态价值的专类植物；
- ③ 应选择符合地域性区系的植物或植物群落；
- ④ 应选择具有城市绿化应用功能的植物；
- ⑤ 应选择具有重要的科研、科普、生态、经济、人文价值及珍稀濒危的植物；
- ⑥ 应选择经过引种隔离、驯化繁育，基本适应本地区环境，无入侵风险的引入植物。

露地专类公园的植物应包括野生种及种以下单位、栽培品种以及有特殊价值的种质资源。对有毒有害的植物应设立警示标志，并应采取防护和隔离措施。可设置盲人园，选择具有特殊形态、有触摸感和具挥发性芳香物质的植物，在园路两侧盲人可触摸的区域重点配置。药用植物园宜根

据植物的药用价值、药效特点及生长习性配置植物，宜融入医药文化，结合岩石、水体等进行设计。

展览温室内应根据温室规模和特色定位、温室植物种类及室内环境条件确定设计方案，模拟自然界植物群落和植物景观特点进行种植设计。

### 3.儿童公园建设指引

儿童公园可根据公园规模及周边条件分为幼儿游戏区、学龄儿童活动区、青少年活动区、体育活动区、文娱科学活动区、自然景观区和管理服务区等。

幼儿游戏区应设置长廊、凉亭等设施供家长休息使用。幼儿游戏区周围常用绿篱或彩色矮墙围护，一般活动场地成口袋形，出入口不宜设置过多。该区的活动器械宜光滑、简洁，尽可能做成圆角，避免碰伤。

学龄儿童活动区服务对象主要为小学一、二年级学生。一般的设施包括：螺旋滑梯、秋千、攀登架等设施。还可设置供开展集体活动的场地，水上活动场地，室内活动的少年之家、科普展览室等内容。

青少年活动区主要服务小学四、五年级及初中低年级学生。该年龄段人群在体力和知识方面都要求在设施的布置上更有思想性、教育性和互动性。

体育活动区面对的青少年儿童正值成长发育阶段，应在儿童公园中设置体育活动区。体育活动场地包括：运动场、游泳池、各类球场（篮球场、排球场、网球场、棒球场、羽毛球场等）、滑板场，有条件还可以设自行车赛场与卡丁车赛场。

文娱科学活动区应充分考虑文化科普教育的功能，设置科普廊、动植物标本馆、书画音乐室、室外英语角、典故人物雕塑、传统文教等儿童科普专用设施和场地，同时还应为家长的参与提供相应空间。

自然景观区满足儿童亲近自然的心理，在保证安全的情况下，将自然景观营造与互动体验结合，让天真烂漫的儿童回到山坡，回到水边，躺到草地上，聆听着鸟语，细闻着花香。

管理服务区包括公园管理经营需要的管理中心和服务游客的服务中心。管理中心宜设置在相对独立的位置，既要便于执行公园管理工作，又要便于与城市联系；服务中心根据公园用地面

积大小、规模大小、游人数量及游人分布情况而定，服务中心内包括餐饮、休息、问询、医疗救助、寄存等项目。

儿童公园设施主要包括沙地、休息座椅、各类健身器材、活动场、幼儿游乐运动设施、学龄儿童活动区、室外跑道、步行道等游憩设施；自行车存放处、标识、垃圾箱、园灯、厕所、第三卫生间等服务设施；幼儿游戏区宜适当增设游戏设施，如广场、沙坑、小屋、小玩具、小山等幼儿运动设施，不同规模的儿童公园应设小卖部和医疗救助站。考虑不同年龄段儿童使用需求应增设第三卫生间。

外围环境用树林、树丛绿化和周围环境相隔离。各分区可用花灌木隔离，忌用有毒、有刺激性臭味或使人过敏的花木。园区标识、小品家具等设施应采用丰富、鲜明的色彩，刺激儿童视觉，开发天性，培养创造力。在保证儿童安全方面，应选用适龄且安全系数较高的器械，确保儿童使用的安全性，并在相应区域设置监控设施，预防事故发生。

### 4.体育公园建设指引

体育公园可根据公园规模及功能需求分为室内体育活动场馆区、室外体育活动区、儿童活动区、康体休闲区等。

室内体育活动场馆区占地面积较大，一些主要建筑如体育馆、室内游泳馆及附属建筑均在此区内。充分考虑车行交通与服务通道，应在建筑前方或公园大门附近设置合理面积的生态停车场。

室外体育活动区此区一般是以运动场的形式出现，在场内可以开展球类等体育活动。大面积、标准化的运动场应在四周或某一边缘设置观景台，以方便群众观看体育比赛。

儿童活动区一般位于公园的出入口附近或比较醒目的地方。其用途主要是为儿童的体育活动创造条件，设施布置上应能满足不同年龄阶段儿童活动的需要，以活泼、欢快的色彩为主。

康体休闲区一般可安排一些小型体育锻炼的设施，诸如单杠、双杠等等。同时，老年人一般多集中在此区活动，应从老年人活动的需要出发，安排一些小场地，布置一些桌椅，以满足老年人打牌、下棋休息等安静的活动需求。

体育公园主要设施包括棚架、休息座椅、室外健身设施、儿童运动场地、室外跑道、步行道、自行车存放处、标识牌、垃圾箱、厕所等。

体育公园中，小型公园的篮球场可以按社区体育设施标准设置三人制篮球场，足球场可根据场地实际情况设置五人制、七人制足球场；其他各类球场包括羽毛球场、网球场、门球场、排球场等；大型体育运动场馆可与体育文化设施用地相结合；室外健身设施应包括常规的健身器材，应注意分不同年龄段设立不同高度、种类、难度的器械；儿童运动场地应适当增设游戏设施，如沙坑、小屋、小玩具、小山、水池、花架、荫棚等，应注意场地位置和其他运动区的距离，优先考虑儿童的运动安全；水上运动设施可与室外游泳池相结合，室内游泳馆可根据场地实际大小以及是否设立室外游泳池来综合考虑建造。

## 5.文化公园建设指引

文化公园可分为文化展示区、休闲游览区、生态体验区、文化创意产业街区等。

文化展示区是公园核心展示区域，有利于促进城市文化宣传和认知水平的提高，塑造城市品牌形象，提高综合影响力。应尽可能巧妙的利用原有地形，创造景色优美，环境舒适，效果好的景点，一般设置在公园的主入口附近，交通方便。

休闲游览区提供给人们游览、休息、赏景，以及开展户外活动的场地，以自然景观为主，充分利用场地现状植物和现状地形进行设计。

生态体验区强调人文与自然的有机结合，设计多采用自然元素，满足城市居民渴望亲近自然的需求。

文化创意产业街区作为公园的服务配套区，重点输出本土文化特色，凸显本土建筑风格，业态定位为由特色餐饮、服饰、文创纪念品等构成的综合休闲街区。

文化公园主要设施包括棚架、休息座椅、活动场、亭、廊、厅、榭、停车场、自行车存放处、标识、垃圾箱、园灯、厕所、管理办公用房、推室、安保监控室等。

设计时应引入现代城市生活休闲方式，将文化公园打造成一座开敞式城市文化会客厅。

设计时应充分结合当地本土文化，突出不同主题，凸显地区文化特色。植物、铺装、小品，室外家具设计应符合公园文化主题定位。

## 第五章 市区公园特色风貌规划

### 第 22 条 特色风貌规划理念

打造“山环水抱，城景相融”的生态公园城市名片，突出赤峰城市空间特色，充分发挥山（蜘蛛山、红山、西山、南山）、水（锡伯河、阴河、半支箭河）、城（赤峰）的格局优势。

#### （1）中心城区：一环三河多园创名片

中心城区外围串连西山生态园、南山生态园、国家森林公园形成特色公园风景环，沿环形成城市风貌带、山林风貌带、郊野风貌带和村庄风貌带。锡伯河、阴河和半支箭河穿越城市内部，形成活力生态核心和文化生态核心，沿河形成城市主要的公共空间。城市内部十园分布，提供富有特色的城市风光体验，实现城市与景观的互动互融。

#### （2）平庄城区：一轴一带多园享活力

打造活力平庄，结合城市南北两处郊野公园，中心轴带公园形成城市景观生态轴，沿楼子店河两岸建设形成滨河景观风貌带，城边打造郊野风貌区，城中打造旧城焕新风貌区、城市活力风貌区，以老山、牛头山为两处生态核心，实现生态特色鲜明，区域活力突出的平庄城区。

#### （3）元宝山城区：一轴一心多园焕新生地

打造新生元宝山，依托元宝山文化本底资源，以工厂文化、铁路文化、生态文化为主体，串联形成城市文化生态轴，把握滨河资源，打造城边滨河景观风貌带，以花果山为生态文化核心，辐射影响城区，实现城市新生。

### 第 23 条 特色风貌规划策略

本次规划从“点、线、面”不同的景观层次入手，充分突显城市的空间特色、水系特色、植物特色、文化特色，多方面共同营造城市特色风貌。

#### 1. 中心城区

##### （1）面——特色公园风景环：一环十园绕红城

强化城市“山水环抱”的自然结构，打造城市“三江特色城市山水画卷”、城边“特色公园风景环”形成望得见山，看得见水，有闲处去，有特色赏的城市特色风光体验，强化景、城的互动互融。

##### （4）线——特色滨水风情带：三河多园贯赤峰

利用城市沿河的滨水绿地打造带状公园，以“植物+文化景观+周边开发”形成城市特色滨水风情带，通过滨水绿道、生态廊道、景观节点、游憩设施的建设，打造可达性强，覆盖面广、生态安全、景观优美、特色鲜明的滨水公园，形成特色鲜明的滨水公园带。

##### （5）点——特色主题性公园：一园一品享活力

一园一品就是通过规模化、集群化种植方式，将每个公园的特点和景观效果显著放大，使得每个公园都拥有主题性意象所赋予的鲜明色彩和独特品味。一园一品是构建城市特色意象的重要手段，特色主题性公园是人们对城市独有的记忆。

#### 2. 平庄城区

把握城市“山-水-城”自然结构，打造城边“郊野风貌区”、城中“旧城焕新风貌区”、“城市活力风貌区”、“滨水景观风貌区”，形成见山亲水，乐活生态，特色鲜明的城市特色风光体验，强化景、城、人的互动互融。

利用城市南北公园轴带和城市沿河的滨水绿地打造带状公园，以植物+文化景观+周边开发形成城市特色景观生态轴、滨水风情带。通过滨水绿道、生态廊道、景观节点、游憩设施的建设，打造可达性强，覆盖面广、生态安全、景观优美，特色鲜明的城中公园、滨水公园。

#### 3. 元宝山城区

把握元宝山城区历史文化本底资源、生态资源，线状串联元宝山发电厂文化、赤通铁路文化、花果山生态文化，形成贯穿城市的文化生态轴，渗透影响全城，依托老哈河滨水空间，打造滨河景观风貌带，以城中多园，打造文化特色鲜明，生态资源易达的新生元宝山，实现城市生态文化的繁荣风貌。

## 第24条 特色风貌规划内容

### 1.中心城区

#### 1.1特色公园风景环：一环十园绕红城

赤峰市特色生态公园风景环位于城市建设区边缘，依托城市快速路、主干路，交通便捷，可达性高，未来将成为城市周末新的旅游休闲目的地和环城市的特色风景休闲带。

风景环连接了西山、南山和红山，能够形成以森林公园、生态公园、郊野公园为核心，纳城市山水风光于一体，以城市风貌、山林风貌、郊野风貌、乡村风貌为特色，集生态风光、康体休闲、科普教育、度假养生、农园体验为一体的，可进入、可参与、可感知、可阅读、可欣赏、可消费的高品质城边生态公园环，成为赤峰市全新的生态名片和游赏精品线。

表 5-1 十园主题定位一览表

公园名称	类型	定位	主题	建设方式
天义公园	综合公园	滨水休闲，农业生态	农业文化主题公园	规划
富河公园	综合公园	生态科普，森林康养	森林康养主题公园	规划
燕山公园	综合公园	滨水休闲，生态科普	滨水休闲主题公园	规划
西拉沐伦公园	综合公园	民族风情，滨水休闲	民族风情主题公园	规划
林研所植物园	专类公园	植物认知、生态科普	植物认知主题公园	规划
水岸天街公园	社区公园	生态科普，森林康养	滨水生态主题公园	规划
老哈河公园	社区公园	民族风情、森林康养	民族风情主题公园	规划
红山公园	综合公园	滨水休闲、森林康养	森林康养主题公园	规划
哈达和硕公园	专类公园	民族风情、森林康养	民族风情主题公园	保留
半支箭河滨河公园	综合公园	民族风情、滨水休闲	滨水休闲主题公园	规划

#### 1.2特色滨水风情带：三河多园贯赤峰

规划以锡伯河、阴河、半支箭河四条城市滨水廊道为依托，通过不同的定性定位、植物色彩、景观风格，形成城市特色浓郁的滨水风情带。利用特色植物在滨水绿地打造具有震撼视觉效果的景观界面，构筑风格不同、特色鲜明而浓郁的滨水风光，为最终实现赤峰“山环水抱、城景共融”的愿景目标增色添彩。

表 5-2 滨河多园主题一览表

公园名称	类型	主题	建设方式
半支箭河滨河公园	综合公园	城市休闲主题公园	规划
富河公园	综合公园	儿童娱乐主题公园	规划
兴安南麓植物园	专类公园	植物认知主题公园	保留
兴安南麓植物园二期	专类公园	植物认知主题公园	保留
车泊尔民俗园一期	专类公园	植物认知主题公园	保留
车泊尔民俗园二期	专类公园	植物认知主题公园	保留
西拉沐伦公园	综合公园	植物认知主题公园	规划
天义公园	综合公园	行政文化主题公园	规划
生态林地	专类公园	森林生态主题公园	保留
水上公园	综合公园	水上娱乐主题公园	保留
银河公园	综合公园	城市休闲主题公园	保留
滨河路景观带	综合公园	行政文化主题公园	保留
红山公园	综合公园	森林康养主题公园	规划

#### 1.3特色主题性公园：一园一品享活力

突出城市重要公园的特色主题性，形成主题景观。如在老城区打造提升居民生活品质的儿童主题公园、体育公园，沿锡伯河、阴河、半支箭河打造滨水主题公园，在行政文化区打造红色主题公园，在物流产业区打造物流主题公园等。公园主题与风貌分区主题相结合，一园一品，一步一景，形成城景交融的美好人居环境。

表 5-3 中心城区一园一品一览表

片区	公园名称	类型	定位	主题	建设方式
综合公园	半支箭河滨河公园	滨水生态文化	滨水休闲主题公园	规划	
综合公园	富河公园	滨水生态文化、满足儿童游乐需求	滨水休闲主题公园	规划	
专类公园	兴安南麓植物园	植物科普和认知体验文化	植物认知体验主题公园	保留	
专类公园	车泊尔民俗园一期	赤峰民俗、满足周边居民游玩需求	民俗认知体验主题公园	保留	
专类公园	车泊尔民俗园二期	赤峰民俗、满足周边居民游玩需求	民俗认知体验主题公园	保留	
专类公园	兴安南麓植物园二期	植物科普和认知体验文化	植物认知体验主题公园	保留	
社区公园	丁香园	丁香植物科普和认知体验文化	植物认知主题公园	保留	
游园	松枫园	松类和枫类植物科普和	植物认知主题公园	保留	

		认知体验文化、满足周边居民需求		
社区公园	知春园	春季植物科普和认知体验文化、满足周边居民需求	植物认知主题公园	保留
社区公园	叶茂园	蔷薇植物科普和认知体验文化、满足周边居民需求	植物认知主题公园	保留
专类公园	蒙古源流雕塑园	蒙古源流文化内涵	民俗主题公园	保留
松山农贸生态区	社区公园	北馨花园	科技教育需求	科技教育主题公园
	社区公园	奥林匹克公园	满足周边居民体育休闲需求	体育休闲主题公园
宜居乐享低碳区	专类公园	金河儿童公园	儿童娱乐	儿童主题公园
	社区公园	英金公园	满足周边居民休闲需求、儿童游乐需求	儿童游乐主题公园
物流产业绿色区	专类公园	乌拉哈达公园	赤峰文化特色、满足周边居民游玩需求	文化主题公园
	专类公园	哈达和硕公园	赤峰文化特色、满足周边居民游玩需求	文化主题公园
	综合公园	清河北路东侧景观带	体现铁路文化	铁路主题公园
老城风貌生活区	专类公园	林研所植物园	植物科普和认知体验文化	植物认知体验主题公园
	专类公园	清河儿童公园	儿童游乐、满足周边居民休闲需求	儿童游乐主题公园
老城风貌生活区	游园	铁南组团周边绿地	展现铁路文化	铁路主题公园
	综合公园	长青公园	满足周边居民休闲需求、儿童游乐需求	儿童游乐主题公园
	综合公园	水上公园	滨水生态文化、儿童游乐需求	滨水休闲主题公园
	专类公园	植物园	植物科普和认知体验文化	植物认知体验主题公园
	综合公园	红山公园	森林康养、滨水生态文化	森林康养主题公园
红山工业生态区	综合公园	清河北路东侧景观带	滨水生态文化	滨水休闲主题公园
	社区公园	红庙子街心公园	农耕体验文化	农耕主题公园
活力产业绿色区	社区公园	金泽公园	满足周边居民休闲需求、儿童游乐需求	儿童游乐主题公园
	游园	五规游园	满足周边居民体育休闲需求	体育休闲主题公园

## 2. 平庄城区

平庄城区突出“一轴，一带，一心，四区，多园”的特色风貌规划结构，形成具有平庄地域特色的风貌。

平庄城区利用城市郊野公园本底资源，楼子店河滨水资源景观，打造竖向城市景观生态轴，规划布置古山郊野公园、凌河公园、平庄公园、平庄乐园、平庄滨水文化园、牛头山郊野公园，横向滨河景观风貌带，规划布置楼子店滨河公园、篓子店河公园、新城滨河公园、南城滨河公园，一轴一带形成平庄城区中心风貌十字，形成城市南北郊野风貌，人游其中，康养宜人；形成城市东西滨河风貌区，蓝绿相织，活力多元；城中多园点状分布，形成东侧旧城焕新风貌区，西侧城市活力风貌区，营造山环水润的生态魅力城区，实现市民望山近水，城市活力焕新。

在具体风貌规划内容上，把握城市“山水-城”自然结构，打造：城边“郊野风貌区”：挖掘古山、牛头山自然生态资源，打造郊野公园，给市民提供健身、康养、游憩的场所；城中“旧城焕新风貌区”：在旧城已经建设的基础上，布置点状、带状公园，增大绿地覆盖面积，提升市民生活质量；“城市活力风貌区”：提升区域绿地覆盖绿和影响范围，塑造绿色生态、具有活力的城市区域；楼子店河周边“滨水景观风貌区”：依托楼子店河水资源，打造带状连续的景观风貌。四区结合，形成近山亲水，乐活生态，特色鲜明的城市特色风光体验，强化景、城、人的互动互融。

“一园一品”：根据现状平庄城区公园的位置和服务范围及人群，对公园的特色主题进行合理定位。楼子店滨河公园、新城滨河公园、南城滨河公园分布在楼子店河的沿岸，将辐射影响城市水系生态保育，未来将彰显滨水生态文化、生态科普文化。安宁公园、和乐公园并列布置，面积较大且处在多个社区之中，适于展示平庄城市特色风貌，提升市民的对城市的归属感和认同感。其他专类公园根据服务人群进行主题定位。

表 5-4 平庄城区一园一品一览表

序号	类型	名称	定位	主题	建设方式
01	综合公园	楼子店滨河公园	彰显滨水生态文化、生态科普文化	滨河文化主题公园	规划
02	综合公园	新城滨河公园	彰显滨水生态文化、生态科普文化	滨河文化主题公园	规划
03	综合公园	南城滨河公园	彰显滨水生态文化、生态	滨河文化主题公园	规划

			科普文化		
04	综合公园	凌河公园	彰显滨水生态文化、生态科普文化	滨河文化主题公园	规划
05	社区公园	安泰公园	展现城市发展进程、城市特色风貌	平庄城市主题公园	规划
06	社区公园	安和公园	展现城市发展进程、城市特色风貌	平庄城市主题公园	规划
08	专类公园	洋河健身公园	承担居民活动需求、提供新型业态	潮流运动主题公园	规划
09	专类公园	矿文化公园	体现矿采文化历史	矿文化主题公园	规划
10	专类公园	平庄滨水文化园	彰显滨水生态文化、生态科普文化	滨水文化主题公园	规划
11	游园	铁路游园	体现铁路文化、生态科普文化	铁路主题公园	规划
12	游园	内环西路游园	承担居民活动需求、满足康养需求	生态康养主题	规划
13	游园	南城滨河公园	承担居民活动需求、体现生态科普文化	生态康养主题	规划

序号	类型	名称	定位	主题	建设方式
01	综合公园	兴园路街绿地	彰显绿色生态文化、生态科普文化	生态文化主题公园	规划
02	综合公园	枫树公园	彰显绿色生态文化、城市特色风貌	生态文化主题、元宝山城市主题公园	规划
03	综合公园	宝悦公园	彰显绿色生态文化、城市特色风貌	元宝山城市主题公园	规划
04	专类公园	儿童公园	承担儿童活动需求、提供新型业态	儿童友好主题公园	规划
05	游园	铁路游园	体现铁路文化、生态科普文化	铁路主题公园公园	规划
06	游园	国槐游园	承担居民活动需求、满足康养需求	生态康养主题公园	规划

### 3.元宝山城区

元宝山城区突出“一轴，一带，多园”的特色风貌规划结构，形成具有元宝山地域特色的风貌。

把握元宝山城区历史文化本底资源、生态资源，线状串联元宝山发电厂文化、赤通铁路文化、花果山生态文化，形成贯穿城市的文化生态轴，轴线上规划布置工业遗产文化园、铁路游园、花果山公园，渗透影响全城。依托老哈河滨水空间，打造滨河景观风貌带，规划枫树公园、南悦公园、南环路游园、赤元公园等，实现市民对滨水游憩活动的需求。以花果山公园为生态核心，结合城中多园，打造文化特色鲜明，生态资源易达的新生元宝山，实现城市生态文化的繁荣风貌。

在元宝山城区，利用城市沿河的滨水绿地和区域文化资源打造：①滨河景观风貌区：重点关注节点景观设计，结合赤峰元宝山城区的植物特色打造生境，建设带状滨河景观风貌，形成渗透城市的滨水画卷，生活示范地。②文化生态轴线：加强城市文化形象，通过串联元宝山发电厂文化、赤通铁路文化、花果山生态文化，打造贯通城市的、文化特色鲜明、生态活力突出的城市文化风貌轴线，实现人城景互动互融，文化与城市焕新共生的美好愿景。

表 5-5 元宝山城区一园一品一览表

# 第六章 市区公园植物规划

## 第 25 条 植物规划原则

### (1) 遵循植物地带性原则

在园林植物规划中“适地适树”，在对该地区的气候、土壤、人类活动、水文条件等进行充分的调查分析的基础上，选择适合该地区的植物物种，使其繁茂生长，并且能发挥地域特色和体现文化传统。

### (2) 突出植物生态性原则

根据地域植被特征选择突出当地生态系统典型性的乡土植物种类，营造符合自然规律的、生态的、丰富的植物群落，达到尊重自然，改造自然的效果。“乡土树种”为主的原则配植植物，容易形成结构合理、功能稳定的复层群落结构，既能取得很好的生态效应，又能达到很好的艺术效果。

### (3) 维护生物多样性稳定性原则

多样性有利于系统的稳定，城市公园绿化应丰富物种，利用不同的物种所具备的多样的观赏特点和生态习性来营造各种不同的植物景观，以满足不同城市园林绿化发展需求。在城市园林绿化建设中，在注重运用乡土树种的同时也应该积极引进适合赤峰环境、没有入侵风险的优秀外来植物，丰富城市公园植物种类，提高植物物种多样性。

### (4) 强化植物景观性原则

通过植物品种的组合搭配，在不同季节体现出不同的景观特色及空间感受，在植物景观特色突出的前提下，达到四季有景可赏，协调好植物与城市发展的关系，植物造景与环境功能的关系，植物外在观赏特征与内在历史、文化内涵的关系，植物近期表现与长远效果的关系，综合考虑速生与慢生、常绿与落叶的比例关系。

### (5) 体现主题性原则

根据公园主题搭配特色的植物品种，利用不同植物的生态特性与植物文化寓意进行

相应的组合搭配，营造植物景观的动态变化，体现当地特色，烘托文化氛围。

### (6) 强调经济性原则

在植物选择上，充分考虑前期种植及后期管养成本，在满足景观需求的前提下，优先选择低维护、低耗水、抗性强的经济性植物为主，降低养护成本，构建节约型园林。

## 第 26 条 植物景观提升措施

### (1) 丰富植物群落景观层次，增加植物种类

植物群落景观的丰富性受到群落中植物种类数量的直接影响，种植的植物种类越多，则植物配置可以产生的形式变化越丰富。赤峰市公园绿地园林植物应选择色彩丰富、植物观赏特性好、耐修剪、易成活、病虫害少、寿命长的植物种类。植物造景应在科学性与生态性的指导下做到因地制宜，适地适树。按比例构成的乔、灌、草植物群落的生态效益远远大于单一结构植物群落的生态效益。植物空间结构的多样性、恢复和再生能力、抗干扰水平以及总生物量决定着植物群落的稳定性。为了提高绿地生态效益，应对乔木、灌木、藤本、草本植物进行合理配置，并考虑到常绿树种与落叶树种的搭配，营造稳定、混合、多层、错落有致的植物群落，模拟自然植物群落，提高景观稳定性和城市绿地系统生物多样性。

### (2) 注重植物季相变化，营造四季有景的公园绿地景观

利用植物的季相变化这一特性，在赤峰市公园绿地植物景观营造时对其进行科学合理的植物配置，营造出丰富的植物季相景观。植物的季相美是自然美，往往也是最能体现植物群落景观的素材之一。植物季相美通过春花、夏叶、秋果、秋叶、冬枝干来体现；植物色彩则是通过植物花、叶、果在一年四季的色彩变化体现。设计应将季相与色彩有机融合营造出优美而具有特色的植物群落景观，让游人深刻感受到植物景观的季相变化。

### (3) 丰富水生植物应用，突出湿地景观

水生植物景观是公园绿地植物景观最重要的组成部分之一。理想的水生植物景观需要根据植物的形态特征、生态规律及生物特性，结合滨水区以及水体本身的环境特点来营造。为改善由于赤峰市滨水植物种类应用匮乏，而导致难以形成丰富多彩的滨水植物景观这一现状，需要引进一批适宜赤峰市自然地理环境的滨水植物品种。设计应从植物景观美学角度考虑，采用变化的曲线

来种植滨水植物，既可构筑连续的岸线景观，突出特色空间氛围，又可增添植物景观与水岸空间的变化，营造生态优美的滨水植物带。

#### (4) 提高园林绿地养护管理水平

公园绿地的后期养护对植物生长的重要性可通过“三分种，七分管”来体现。在调查与评价中发现，导致植物景观效果差的一个重要的原因就是养护水平差。应在赤峰市公园绿地今后的管理中，加强生态科学监测与智慧信息技术的运用；定期对养护人员进行技术培训，增加养护管理的资金和人员投入，提高植物养护管理的意识；养护人员需要在养护过程中学习和掌握植物病虫害发生规律以及植物的生活习性；并做到科学养护，减少甚至消灭植物病虫害并保证植物拥有充足的水肥得以正常生长；同时还需要重视入侵植物的危害，发现入侵植物时要采取有效措施进行清除并且报告上级进行备案，防止其扩大危害。

### 第 27 条 植物规划内容

#### 1.1 植物规划策略

通过对植物增、减、留、补四大实施手段，增添植物色彩，合理搭配乔、灌、草层次，改变现状植物色彩单一，层次较为杂乱的问题，营造色彩丰富的植物景观。对场地进行最小化干预的改造，减少对生态环境的破坏以及对生态群落的影响，促进其自然演替，形成良好的小环境。保留公园现状大乔木，尽量保留现状植物群落，使其生态系统稳定；对场地中景观效果不佳的植被进行修复，恢复其自然植被，对其进行景观化改造。

公园绿地植物配置应以公园总体规划或设计中对植物组群的要求为依据。公园绿地树种应选择适应栽植地段立地条件的当地树种；结合公园景点栽植具有特殊景观意义的树种；每个街头小游园结合各主题空间，栽植能够体现特色的植物；大型综合性公园结合本园的特色布置专类植物园区，在特殊节假日或某个季节可举办特色花卉观赏节。

#### 1.2 植物选择

##### 1.2.1 基调树种

根据赤峰当地的自然生态条件、文化特色和地带植被的不同特点，综合社会发展、景观组织等因素，规划选用 4 个树种作为基调树种：油松、云杉、白蜡、暴马丁香。

表 6-1 赤峰市基调树种推荐表

序号	树种	类型	科名	属名	观赏特性	生长习性
1	油松	常绿性乔木	松科	松属	观形	喜光、喜干冷气候
2	云杉	常绿性乔木	松科	云杉属	观形	耐阴、耐寒、耐干燥、喜欢凉爽湿润的气候
3	白蜡	落叶乔木	木犀科	白蜡属	观形 观叶	喜光，稍耐阴；喜温暖湿润气候，颇耐寒，喜湿耐涝，耐干旱
4	暴马丁香	落叶乔木	木犀科	丁香属	观花	喜光，喜温暖、湿润，耐寒性和耐旱力强，稍耐阴，耐瘠薄

##### 1.2.2 骨干树种

骨干树种是城市各类绿地的骨干材料，对于绿地特色的形成将起到很大的作用。考虑到赤峰市的自然气候、城市用地、城市所在片区及乡土树种的不同方面，丰富城市的园林景观，创造生态环境，增加植物的多样性，根据赤峰市当地自然条件、传统文化、城市发展定位及地带植被的不同特点，综合考虑生态、城市景观、植物多样性等因素，规划推荐 28 种植物作为赤峰市城市公园绿化骨干树种：白皮松、山皂莢、稠李、山桃、梓树、国槐、刺槐、丝锦木、新疆杨、馒头柳、龙爪槐、白榆、蒙古栎、白桦、蒙椴、小叶朴、桑树、黄菠萝、怪柳、连翘、金银木、珍珠梅、榆叶梅、水蜡、黄刺玫、红刺玫、锦带、太平花。

表 6-2 赤峰市骨干树种推荐表

序号	树种	类型	科名	属名	观赏特性	生长习性
1	白皮松	常绿乔木	松科	松属	观形 观干	喜光耐阴、喜干冷气候，耐贫瘠，喜排水良好的土壤，耐旱
2	山皂莢	落叶乔木	豆科	皂莢属	观形	喜光，耐干旱贫瘠，对土壤适应性强，生长缓慢寿命长

3	稠李	落叶乔木	蔷薇科	李属	观花	喜光耐阴、耐寒,不耐旱
4	山桃	落叶乔木	蔷薇科	李属	观花 观干	喜光,喜温暖气候、喜肥沃、排水良好的土壤,不耐积水、不耐碱
5	梓树	落叶乔木	紫葳科	梓树属	观花	喜光、较耐寒,喜深厚、肥沃湿润的土壤,不耐干旱、积水
6	国槐	落叶乔木	蝶形花科	槐属	观形 观花	喜光不耐阴,耐寒,喜肥沃、排水良好的沙质土壤,深根性,寿命长
7	刺槐	落叶乔木	蝶形花科	刺槐属	观形 观花	喜光、耐寒、耐旱,对土壤适应性强,抗烟尘梨强,根系浅易风倒,速生,寿命短
8	丝绵木	落叶乔木	卫矛科	卫矛属	观形 观叶 观果	喜光、耐寒、对土壤要求不严,耐旱、根系发达
9	新疆杨	落叶乔木	杨柳科	杨属	观形 观叶	喜光、喜温凉气候、较耐寒,喜深厚肥沃土壤
10	馒头柳	落叶乔木	杨柳科	柳属	观叶	喜光、喜温凉气候、较耐寒,耐湿、耐旱、耐盐碱
11	龙爪槐	落叶乔木	豆科	槐属	观形	喜光、稍耐阴,适应于冷气候
12	白榆	落叶乔木	榆科	榆属	观形 观花	喜光、耐寒,喜肥沃、排水良好的土壤,耐干旱贫瘠、耐盐碱、深根性;耐污染力强
13	蒙古栎	落叶乔木	壳斗科	栎属	观叶	喜光、喜温暖湿润气候,较耐寒耐旱
14	白桦	落叶乔木	桦木科	桦木属	观秋叶 观干	喜光、耐严寒、喜酸性土、耐干旱贫瘠,生长快
15	蒙椴	落叶乔木	椴树科	椴树属	观形 观叶	较耐阴、耐寒性强,喜湿润阴坡,不耐旱
16	小叶朴	落叶乔木	榆科	朴树属	观形	喜光、耐阴,喜肥厚疏松湿润土壤,耐干旱贫瘠,耐水湿
17	桑树	落叶乔木	桑科	桑属	观形	喜光、喜温暖湿润气候、耐寒,对土壤适应性强,耐干旱
18	黄菠萝	落叶乔木	芸香科	黄檗属	观叶	喜光、耐寒,喜深厚湿润的中性至微酸性土壤
19	柽柳	落叶小乔木	柽柳科	柽柳属	观叶	喜光、耐寒、耐旱,亦较耐水湿,耐盐碱
20	连翘	落叶灌木	木犀科	连翘属	观花	耐寒,喜光,耐半阴,适合于深厚肥沃的钙质土壤,耐干旱贫瘠,不耐水涝
21	金银木	落叶灌木	忍冬科	忍冬	观花	喜光,稍耐阴,耐寒,耐旱

22	珍珠梅	落叶灌木	蔷薇科	珍珠梅属	观花	耐寒、耐阴,对土壤要求不严,耐干旱贫瘠,不耐水涝
23	榆叶梅	落叶灌木	蔷薇科	李属	观花	喜光,耐寒,喜肥沃疏松的沙壤土,耐旱,不耐水涝
24	水蜡	落叶灌木	木犀科	女贞属	观花 观形	较耐寒,喜光,稍耐阴,耐修剪,对二氧化硫等有抗性
25	黄刺玫	落叶灌木	蔷薇科	蔷薇属	观花	耐寒力强,喜光,稍耐阴,耐干旱贫瘠,不耐水涝
26	红刺玫	落叶灌木	蔷薇科	蔷薇属	观花	耐寒喜光,在排水良好的中性至微酸性土壤中生长最好,耐旱,稍耐涝和盐碱
27	锦带	落叶灌木	忍冬科	锦带花属	观花 观叶	喜光,耐半阴,耐寒,喜湿润肥沃的沙壤土,不耐涝
28	太平花	落叶灌木	八仙花科	山梅花属	观花	喜光,较耐寒,喜湿润肥沃而排水良好的土壤,耐干旱

### 1.2.3一般树种

除基调树种与骨干树种外的其它常用城市公园绿化树种为一般树种。应首先满足特定场地的特殊要求。条件允许时,应尽量多采用一般树种,产生丰富多彩的景观效果,并构成相对稳定的植物生态群落。在注重乡土树种,充分利用当地树种资源的前提下,可引种部分边缘树种,进一步丰富赤峰市植物资源,创造丰富多彩的景观,提高生态环境效益。一般树种根据城市公园绿化的生态、景观要求进行选择,以地方性树种为主,使城市公园绿化种类得以不断丰富。赤峰市一般树种主要为:加杨、小叶杨、箭杆杨、白桦、垂榆、山荆子、山楂、复叶槭、旱柳、苹果、海棠果、李、杏、锦带花、天目琼花、接骨木、五角枫、多季玫瑰、红瑞木、绣线菊、金叶榆、金缕梅、大花水亚木、接骨木、茶藨子、紫穗槐、朝鲜黄杨、铺地柏、砂地柏、五叶地锦、三叶地锦、南蛇藤、金银花、啤酒花、落叶松、樟子松、侧柏、杨树、柳树、榆树、文冠果、刺槐、桑树、五角枫、沙枣、白桦、山杏、沙棘、荆条、榛子、枸杞、小叶锦鸡儿、红花锦鸡儿。

### 1.3树种配置比例规划

在赤峰市城市公园绿化中除了常见的植物品种外,还有大部分生长旺盛、树型优美、适应性强的乡土树种未能得到进一步的发掘、利用。因此,充分挖掘而广泛利用乡土树种进行城市绿化建设是适应现代城市植物多样性建设的需要。自然条件虽然良好,但由于各方面的原因,目前赤

峰市城市绿化素材仍显单调。规划强调在乡土树种选育适合本地生长条件的优良品种。科学选定树种的比例关系是区域植被规律的体现。规划指标如下：

#### （1）常绿乔木与落叶乔木比例

遵循当地植物群落规划，适地适树，规划应合理选用适合城市各种不同生态环境的树种，并充分发挥人工植物群落在改善城市面貌、城市生态环境中所起的作用。规划中充分考虑植物群落的区域特征结合城市公园绿地的观赏性要求，规划确定：常绿乔木与落叶比例不宜低于 1: 3。

#### （2）乔木、灌木比例

赤峰市城市绿化中，应以乔木树种为主，有利于发挥生态效益，规划乔木与灌木比例为 6: 4，采用本地乔木树种的比例应占该项目所用乔木树种总量的 80% 以上，乔灌木覆盖率应占绿地总面积的 70% 以上，其中乔木覆盖率不低于 60%。

#### （3）慢生、中生、速生树种比例

各种植物其生长速度与生命周期不尽相同。在城市公园绿化建设中，还应注意速生树种、中生、慢生树种的合理配置。规划赤峰市城市公园绿地中速生与中生和慢生树种的植株数量比例宜为 3: 3: 4。这样既能使城市公园绿地在一定的时期内达到设计要求，又能保持植物景观多样性的延续。

#### （4）针叶与阔叶比例

赤峰市城市公园绿地绿化中，针叶植物与阔叶植物比例为 1: 4。

#### （5）本土植物与外来植物比例：8:2

规划强调在乡土树种选育适合本地生长条件的优良品种。规划赤峰市城市公园体系中，乡土树种占百分之八十，而外来树种占百分之二十，提倡大量应用乡土树。

# 第七章 市区公园防灾避险规划

## 第28条 防灾避险规划原则

### (1) 规划引领, 因地制宜

依城市综合防灾等规划要求, 摸底调查现有公园绿化场地, 结合城市特点与灾害类型, 因地制宜完善现有绿地防灾避险功能, 提升新建绿地设计水平, 与其他避险场所统筹衔接、均衡布局, 完善综合防灾体系。

### (2) 平灾结合, 以人为本

城市防灾避险绿地要考虑平灾转换, 平时发挥生态、游憩等功能, 灾时快速转换, 发挥防灾避险作用, 护群众生命、减灾害损失。

### (3) 突出重点、注重实效

城市防灾避险绿地功能有限, 重点防地震及次生灾害, 兼顾他类灾害, 无法应对所有灾害。新建或提升此类绿地, 要结合实际, 保生态、游憩等常态功能, 兼顾防灾避险功能。

## 第29条 防灾避险规划内容

赤峰市城市公园体系按防灾避险规划原则, 将系统性增加各类绿地, 在灾害发生时, 居民可迅速疏散到绿地, 为防灾避险争取时间。结合城市防灾避险绿地, 城市各级道路形成防灾避险的通道系统, 避灾绿地结合避灾通道形成完整的避灾系统, 栽植防灾景观树种, 兼顾防灾性和观赏性。通过完善赤峰市防灾避险绿地建设, 实现赤峰市防灾避险绿地分类设置, 人均有效避险面积满足赤峰市防灾避险要求, 防灾避险绿地设施达标率达100%。

### 1. 防灾避险绿地分级分类规划

赤峰市规划2035年城区城市人口160万人, 属于Ⅱ型大城市, 按照导则要求, 抗震设防烈度7度及以下的小城市、中等城市、Ⅱ型大城市, 宜按“中期避险绿地-短期避险绿地-紧急避险绿地”3级配置。

规划到2035年, 赤峰市市区共规划防灾避险绿地395处, 总量达到6136.50h m<sup>2</sup>, 人均有效避难面积14.69 m<sup>2</sup>/人, 其中中期防灾避险绿地38处, 3963.12h m<sup>2</sup>, 人均有效避险面积9.91h m<sup>2</sup>/人; 短期防灾避险绿地172处, 1130.92 m<sup>2</sup>, 人均有效避险面积2.83 m<sup>2</sup>/人; 紧急防灾避险绿地193处, 1042.46 h m<sup>2</sup>, 人均有效避险面积1.95 m<sup>2</sup>/人。

中心城区共规划防灾避险绿地258处, 总量达到5072.02 m<sup>2</sup>, 人均有效避难面积16.24 m<sup>2</sup>/人, 其中中期防灾避险绿地28处, 3379.87 m<sup>2</sup>, 人均有效避险面积11.12 m<sup>2</sup>/人; 短期防灾避险绿地109处, 890.14h m<sup>2</sup>, 人均有效避险面积2.97 m<sup>2</sup>/人; 紧急防灾避险绿地138处, 802.01h m<sup>2</sup>, 人均有效避险面积2.01 m<sup>2</sup>/人。

平庄城区共规划防灾避险绿地85处, 总量达到907.81h m<sup>2</sup>, 人均有效避难面积10.85h m<sup>2</sup>/人, 其中中期防灾避险绿地7处, 542.08h m<sup>2</sup>, 人均有效避险面积6.78 m<sup>2</sup>/人; 短期防灾避险绿地38处, 207.45 m<sup>2</sup>, 人均有效避险面积2.59 m<sup>2</sup>/人; 紧急防灾避险绿地40处, 158.28 h m<sup>2</sup>, 人均有效避险面积1.48 m<sup>2</sup>/人。

元宝山区共规划防灾避险绿地36处, 总量达到158.68h m<sup>2</sup>, 人均有效避难面积6.81 m<sup>2</sup>/人, 其中中期防灾避险绿地3处, 41.17h m<sup>2</sup>, 人均有效避险面积2.06 m<sup>2</sup>/人; 短期防灾避险绿地21处, 33.33h m<sup>2</sup>, 人均有效避险面积2.06 m<sup>2</sup>/人; 紧急防灾避险绿地14处, 82.18h m<sup>2</sup>, 人均有效避险面积3.08h m<sup>2</sup>/人。

表7-2 防灾避险绿地规划表

分类	总面积(h m <sup>2</sup> )	有效避险面积比率	有效避险面积(h m <sup>2</sup> )	人均有效避险面积(m <sup>2</sup> /人)
中期避险绿地	3963.12	≥40%	1585.248	9.91
短期避险绿地	1130.92	≥40%	452.368	2.83
紧急避险绿地	1042.46	≥30%	312.738	1.95
合计	6136.5	—	2350.354	14.69

表7-3 中期防灾避险绿地

序号	名称	位置	面积(h m <sup>2</sup> )
红山区			
1	滨河街北侧带状公园	滨河街北侧	4.91
2	滨河路景观带	滨河路	78.42
3	红山公园	北环路	18.68
4	清河北路东侧景观带	桥北	16.99

5	西拉沐伦公园	西拉沐伦公园	46.89
6	锡伯河沿线公园	锡伯河以北	69.35
7	银河公园	临河路-规划二街	32.32
8	长青公园	哈达街中段	6.67
9	穆家营公园	外环北路-规划一街	17.56
10	三道井子河滨河公园	三道井子河沿岸	177.44
11	星光公园	规划一街-规划二街	39.17
12	英金河滨河景观带	英金河沿岸	84.18
13	南山生态园	南山	389.21
14	国家森林公园	红山	38.71
小计			1020.5
松山区			
15	富河公园	宝山路-巴林大街	23.44
16	金峰公园	松三路-松山大街	15.68
17	石博园	石博园	11.80
18	水上公园	银河路	32.04
19	天义公园	富河街以北	13.32
20	碧海公园	天义路以西	23.72
21	丹锡公园	外环路-新一街	31.44
22	龙园	外环西路以东	21.36
23	燕山公园	经朋路-支入街	36.37
24	半支箭河滨河公园	宝山路-巴林大街	32.51
25	喀五路公园	喀五路	31.23
26	书香公园	松六街-广场北路	6.85
27	西山	西山	892.90
28	蜘蛛山	蜘蛛山	946.45
小计			2119.21
中心城区			3379.87
平庄城区			
29	平庄乐园	平庄旱河西侧	29.20
30	平庄公园	凌河街南侧	14.26
31	楼子店滨河公园	楼子店河两侧	62.87
32	新城滨河公园	内环南路与松山路交叉口	11.23
33	南城滨河公园	露天大街以北	23.29
34	凌河公园	凌河街两侧	20.74
35	古山森林公园	矿铁路北	380.50
小计			542.08
元宝山城区			
36	花果山公园	平丰路西北侧	17.31
37	枫树公园	枫树街南侧	12.92
38	宝悦公园	宝南街南侧	10.93

表 7-4 短期防灾避险绿地

序号	名称	位置	面积 (h m <sup>2</sup> )
红山区			
1	北馨花园	哈达西街以南, 园林路以西	1.57
2	查干沐沦公园	龙头山路以西	6.56
3	赤元公园	红四路-赤元街	7.64
4	丁香园	大板路东	2.05
5	钢铁公园	松州路-钢铁西街	1.24
6	哈达公园	哈达东街东侧	4.97
7	昊翔公园	昊翔街以北朝阳路以东	2.14
8	红旗公园	红旗路路西	2.02
9	红卫公园	北环路路北	2.01
10	红星公园	红山路以西	3.68
11	环山公园	铁南大街以南	1.87
12	火车站广场绿地	昭乌达路-站前街	1.92
13	金汇公园	友谊东街以北朝阳路以东	3.02
14	金泽公园	小二路以南	3.10
15	龙湖湾公园	桥北龙湖湾附近	4.64
16	宁澜公园	宁澜路-钢铁西街	5.39
17	畔山公园	铁南大街以南清河沿岸	3.51
18	蔷薇园	大板路以北	1.08
19	荣升公园	红烨大街-红一路	3.57
20	上西山公园	上西山村	1.21
21	腾飞公园	腾飞大道西侧	2.75
22	小新地带状绿地	锡伯河以东	23.32
23	新兴公园	园区一号街南侧	12.42
24	永硕公园	当四街南侧	13.91
25	知春园	澜宁路以东	1.98
26	赤土公园	山西路以东	1.10
27	红庙子街心公园	红六路-红三街	6.79
28	澜轩公园	红七路-红四街	3.95
29	启智公园	红四路-红六街	4.91
30	尚景公园	交钟二路以东	4.54
31	桥北二街带状公园	桥北二街	8.38
32	盛世公园	盛世家园	3.21

33	水岸天街公园	水岸天街路北	6.74
34	松北公园	松北路	3.80
35	向日葵带状公园	红山壹品西侧	7.15
36	小新地公园	大板南路—南大街	8.03
37	站前东街公园	站前东街	8.85
38	哈达和硕公园	桥北	69.40
39	林研所植物园	铁南大街—松州路交叉路	43.94
40	生态林地	西拉沐沦大街北侧	38.11
41	乌兰哈达公园	桥北大街路北	132.66
42	植物园	红峰路	18.60
43	哈达和硕山地公园	阴河东侧	20.64
44	清河公园(儿童公园)	火花路—头道街	9.67
45	体育公园	西拉沐伦大街路南	2.11
46	昭苏河广场	滨河路—桥北大街	1.18
47	物流管委会广场	赤锡路以西	3.94
48	时代广场	西拉沐伦大街—宝山路	2.11
49	政府广场	桥北大街以南	5.91
50	政府市民广场	桥北大街以南	7.55
51	文化广场	桥华北路—哈达东街	2.78
52	龙头山广场	锡伯河街以南	1.18
53	红山广场	站前东街以北	4.11
54	南山山门北广场	南山生态园北侧	1.71
55	小计		551.68
56	松山区		
57	书香公园	松六街—广场北路	6.85
58	奥林匹克公园	嘉兴街—农研南路	2.89
59	北洼公园	北洼六街—北洼三路	3.76
60	党建公园	北洼二路—北洼四街	12.24
61	附属医院公园	新惠路东罕山街南	1.53
62	广场北路口袋公园	广场北路—西站大街	1.30
63	嘉苑公园	桃李街—穆山段	4.56
64	江山公园	鲁王路—古都河街	3.40
65	锦山路自然景观视廊	国际会展中心西南侧	3.39
66	景泰公园	临潢大街—天义路	1.75
67	居兴公园	木兰街—动力机巷	1.55
68	康馨花园	罕山路—大板路	5.78
69	丽水河畔市场口袋公园	丽水河畔	2.15
70	临河公园	木兰街—荣昌巷	0.98
71	龙行谷	临潢大街	9.32
72	漠南长廊	林西路—大板路	17.32

73	如园公园	西外环路—如园小区	2.55
74	胜安路口袋公园	胜安路	1.77
75	万京公园	腾飞大道—方兴街	2.26
76	旺业公园	旺业路—友谊大街	4.91
77	未名园公园	松漠大街—大板路	1.46
78	五三公园	五三村	24.79
79	新惠路游园	小河沿大街—巴林街	3.80
80	馨风公园	罕山路—锦山路	1.54
81	馨泰公园	外环西路两侧	19.31
82	叶茂园	规划五路东侧	6.74
83	英金公园	大成路以东、英金路以西、松都御府	8.56
84	永兴公园	腾飞大道—永兴街	6.94
85	永业公园	玉龙大街—松城路	2.68
86	友谊口袋公园	友谊小区	1.11
87	昭乌达公园	昭乌达路—临潢大街	4.63
88	知园公园	支八街	1.43
89	中天悦府公园	中天悦府福园禧园北侧	4.72
90	自然景观视廊	林西路(皇家帝苑二期内)	3.80
91	虹桥公园	西站大街—银河路	2.16
92	北大荒带状公园	克拉拉花园东北侧北大荒村	16.86
93	陈营子公园	南外环路以南	24.94
94	当铺地公园	兴隆庄当铺地村	3.80
95	当铺地满族乡政府公园	兴隆庄当铺地村	4.82
96	侯家营子公园	喀喇沁旗侯家营子	4.67
97	临河口袋公园	银河路西侧	0.69
98	松九街带状公园	松九街沿线	3.75
99	王府大街公园	王府大街沿线	2.24
100	应昌公园	泰和王府庄园北侧应昌街两侧	8.94
101	蒙古源流雕塑园	新惠路—林西路(政府广场隔开)	3.67
102	兴安南麓植物园	兴安南麓植物园	10.82
103	车泊尔民俗园	林西路	8.15
104	车泊尔民俗园二期	玉龙大街—临潢大街	5.54
105	兴安南麓植物园二期	王府大街—玉龙大街	9.19
106	动物园	外环西路以东,半支箭河南岸	20.01
107	金河儿童公园	穆山段	7.10
108	松州公园	松三路—松五街	70.40
109	高铁站广场	赤峰高铁站东西广场	15.41
110	和谐广场	罕山街空军地勤对面	1.83
111	市政府广场	市政府南北广场	18.25
112	松山区政府	友谊大街两侧	18.25
113	中昊广场	松山大街中昊汽车站门前	0.60

114	辽磁广场及对面三角地	松山大街松山医院对面	0.76
	小计		444.62
	中心城区		996.3
平庄城区			
115	汽车客运站游园	平庄新汽车站	2.29
116	六家矿居住区希望广场	六家居住区	0.35
117	篓子店河小游园	御龙湾桥北	1.49
118	静和公园	嘉禾粮苑小区南	1.26
119	安和公园	安达小区	4.18
120	逸林公园	西露天一街	1.55
121	元和公园	黑山路与哈河街交叉口	2.20
122	安康公园	仕家小区	2.38
123	安泰公园	金山路与西露天二街交叉口	2.16
124	宏悦公园	红山路与黄河街交叉口	1.72
125	安宁公园	黄河街与华山路交叉口西南角	3.34
126	和乐公园	黄河街与华山路交叉口东南角	3.20
127	和美公园	东环路以西	2.62
128	锦绣公园	锦绣花苑小区	2.75
129	清怡公园	南环路以北	2.61
130	锦安公园	南环路以南	2.47
131	顺安公园	辽河路与天山路交叉口	1.56
132	时代公园	楼子店河以北	1.85
133	裕秀公园	锦山路与内环北路交叉口	1.42
134	黄河街角游园	黄河街与衡山路交叉口	1.84
135	浚达公园	浚河街东	1.77
136	华美公园	古山路西	2.39
137	丝绸公园	丝绸厂家属楼	2.08
138	耕读公园	衡山路北	3.69
139	现代公园	内环北路与衡山路交叉口	2.67
140	盛南公园	南环路与宝山路交叉口	2.30
141	团结公园	东环路与滨河南街交叉口	2.15
142	恒安公园	衡山路西	5.56
143	祥和公园	洼河街南	2.23
144	昌盛公园	内环南路北	12.30
145	悦居公园	天山路与黄河街交叉口	1.46
146	昌盛景观带	滨河南街南	11.70
147	八一公园	锦山路与内环南路交叉口	2.85
148	古山公园	规划二路与古山路交叉口	2.12
149	农业休闲公园	哈河街与衡山路交叉口	4.31
150	洋河健身公园	内环北路与红山路交叉口	4.97
151	矿文化公园	西露天大街以北	2.77

152	平庄滨水文化园	西露天大街与松山路交叉口	20.65
153	银河广场	英河街与宝山路交叉口	3.18
154	汽车客运站游园	平庄新汽车站	2.29
	小计		
元宝山城区			
155	元宝山中心游园	元宝山城区	1.40
156	电厂园中园	元宝山城区	2.23
157	党群周边绿地	元宝山城区	3.34
158	元宝山电厂厂前区广场	元宝山城区	1.45
159	黑松路游园	元宝山城区	1.23
160	福兴公园	新风街西侧	0.94
161	新驰公园	兴园路北侧	1.24
162	佳和公园	四河西路南侧	1.04
163	昌乐公园	建昌营西路中部	1.19
164	阳光公园	光明路中部	0.64
165	锦裕公园	集贸路北侧	1.32
166	清丰公园	平丰路北侧	1.19
167	金兴公园	宝山路西侧	2.43
168	南悦公园	南环路与杜松路交叉口	1.47
169	幸福公园	建东路北侧	1.12
170	赤元公园	西环路两侧	1.12
171	儿童公园	兴元路与宝山街交叉口	2.54
172	工业遗产文化园	枫树街与西环路交界	6.79
	小计		
	总计		

表 7-5 紧急防灾避险绿地

序号	名称	位置	面积 (h m <sup>2</sup> )
红山区			
1	百合翡翠公园	万达如意府以南	1.28
2	百合绿地	哈西街旱河东侧	0.68
3	宝山路街旁游园	富河街-小河沿大街	20.20
4	北环路绿地	北环路	0.05
5	滨河西路东侧游园	滨河西路东侧	2.10
6	赤锡路沿街景观带 (删)	赤锡路两侧	34.91
7	赤元街带状公园 (删)	赤元街两侧	6.60
8	创业大厦前绿地	汽配城街路北	0.32
9	大板路带状公园	大板路两侧	28.04
10	当四街带状公园	当四街两侧	8.73
11	电厂墙外绿地	长青街电厂北门	0.40

12	东旱河带状公园	东旱河沿线	5.73
13	多福家园绿地	站前街幸福家园门前	1.10
14	二毛东路西侧游园	二毛东路西侧	1.48
15	钢铁街口袋公园	火花路-钢铁街	1.16
16	规划二街带状公园	规划二街两侧	37.04
17	规划一街带状公园 (删)	规划一街两侧	19.88
18	哈达东街两侧带状游园	哈达东街两侧	0.74
19	红二街街角游园	红二街-红一街之间	1.19
20	红庙子二路街角游园	红四街-红六路	1.11
21	红旗路带状公园	红旗路两侧	13.51
22	红十二路带状游园	红十二路两侧	4.75
23	红四街街角游园	红四街-红三路	1.03
24	红四路带状公园	红四路沿岸	11.73
25	红五街街角公园	红六街与红五街之间	0.64
26	红星路口袋公园 (删)	红星路	0.44
27	三道东街带状公园	红烨大街两侧	19.76
28	环山路带状公园	环山路	47.71
29	环山三角小游园	宝山路-环山路	2.11
30	环山小游园	环山路以南	5.91
31	火花路带状公园	火花路带状公园	0.28
32	火花路口袋公园	火花路-三道街	0.57
33	金和美地口袋公园	金和美地家园旁边	0.82
34	金澜湾周边小游园	金澜湾	1.42
35	老政府广场绿地	昭乌达路-钢铁街	2.05
36	联通绿地	松洲路钢铁街交界处	0.07
37	流光拾趣园	规划二街东	0.45
38	梅园	昭乌达路南段	0.25
39	美林华苑	哈东街北侧	1.39
40	明珠公园	西拉沐伦大街以南, 迎宾大街以北	1.12
41	南铁公园	铁南大街以南	0.64
42	宁澜路口袋公园	宁澜路-解放街	0.98
43	平双路两侧游园	平双路两侧	17.85
44	平双路小游园	平双路以东	1.50
45	松北大街带状公园 (删)	桥北大街两侧	8.61
46	桥北大街两侧景观带游园	桥北大街两侧	6.55
47	桥北带状公园 (删)	桥北二街以北	5.89
48	清河北路西侧沿街景观带	清河路两侧公园	0.50
49	清河路带状公园	清河路两侧公园	19.61
50	三小门口绿地	昭乌达路北段	0.16
51	十六小东北小公园	十六小东北侧	0.08

52	时代天骄前绿地	解放西街	0.38
53	双拥碑三角地	双拥碑	0.80
54	司法办公区周边绿地	桥北法院周围	0.47
55	松枫园	大板路东	0.40
56	松洲小绿地	宁澜路	0.32
57	松洲路两侧带状游园	松洲路两侧	6.52
58	腾飞大道两侧游园	腾飞大道两侧	13.74
59	天义路北街旁游园	天义路	23.07
60	铁南组团周边绿地	铁南大街两侧	47.82
61	头道街带状公园	头道街带状公园	2.08
62	外环北路带状公园	外环北路两侧	40.40
63	外环西路带状公园	外环西路两侧	29.07
64	万达周边绿地	万达广场周边	0.45
65	万悦小游园	昭乌达路东侧	0.14
66	文冠园	体育场西侧	0.40
67	西大桥交通岛绿地	园林路北头	0.13
68	西旱河带状公园	宁澜路	0.95
69	契丹大街街旁游园	银河路-顺达路	16.79
70	锡伯河大街北侧游园	锡伯河大街北侧	5.83
71	银马公园	银马胡同市医院胡同交界	0.08
72	园区街角公园	园区二号街以北	2.80
73	园区三路小游园	园区三路街角	1.32
74	园区四号街小游园	园区四号街-园区三路	1.04
75	园区一号街两侧游园	园区一号街	7.54
76	悦棠湾口袋公园	规划二街北	0.69
77	泽信云住西侧小游园	泽信云住西侧	2.37
78	站前口袋公园	站前街北侧	0.47
79	长青街口袋公园	火花路-长青街	1.05
80	昭苏河街景观带	桥北	7.00
81	翰林公园	翰林华府	1.10
82	红庙子二路街角游园	红四街-红六路	1.11
83	红庙子南街带状公园	红庙子南街	6.60
84	红庙子一路带状公园	红庙子一路	11.73
85	火花北路沿街景观带	火花北路	34.91
86	老哈河大街带状公园	老哈河大街	19.88
87	桥北小游园	老哈河大街	0.50
88	三道东街带状公园	红烨大街两侧	19.76
89	松北大街带状公园	松北大街	8.61

90	文钟公园	文钟一街-文钟二街	2.69
	小计		672.13
松山区			
91	安全局小游园	临潢大街南侧天义路东侧	0.83
92	滨河游园	振兴大街以南	0.37
93	博物馆游园	博物馆周边	0.66
94	赤勘小区口袋公园	赤勘小区	0.75
95	春水路口袋公园	春水路	1.00
96	春熙街(古都河街)街旁游园	知行路-松州路	9.19
97	当二街街角游园	当二街街角	0.72
98	东方红大街街角游园(删)	当五街街角	0.40
99	福兴口袋公园	富山路-乌良苏街	2.35
100	富山路口袋公园	富山路北	2.04
101	罕山街街旁游园	新惠路-宝山路	1.45
102	浩安口袋公园	友谊大街	1.85
103	红旗中学游园	松山大街蒙中西侧	0.22
104	华府口袋公园	学府街北	1.78
105	金御华府口袋公园	金御华府	1.36
106	锦山路街旁游园	小河沿大街-大明街	4.06
107	林业局小游园	玉龙大街南侧新惠路东侧	0.83
108	临河口袋公园(删)	临河小区	1.43
109	临河游园	临河小区	0.24
110	绿野新峰园	平双路-规划一街	7.42
111	马踏飞燕游园	玉龙高速口	0.94
112	明源口袋公园	玉龙大街-规划五路	0.69
113	宁澜路街旁游园	宁澜路向北延伸的西侧	0.31
114	芍药园	玉龙大街移动公司门前	0.59
115	松山大街街旁游园	松山大街以南	1.47
116	松山区卫生局街旁游园	振兴大街北侧广场路西侧	0.09
117	松源街口袋公园	松源街北	1.65
118	松州路街旁游园	松州路	24.26
119	天义路街旁游园	兴隆洼大街-富河街	1.64
120	王府大街街旁游园	王府大街两侧	9.94
121	小河沿大街街旁游园	宝山路-新惠路	3.09
122	新惠路街旁游园	巴林街-罕山街	1.26
123	兴华小区口袋公园	兴华小区	0.27
124	兴隆洼大街街旁游园	新惠路-天义路	1.51
125	燕山街街旁游园	燕山街	4.64
126	阳光公园	方兴街	1.61
127	银河路游园	水厂东侧南侧及三角地	1.43

128	英金路街旁游园	书香街-古都河街	3.42
129	友谊大街北街旁游园	友谊大街	5.53
130	友谊大街街旁游园	腾飞大道-友谊大桥	4.87
131	友谊大街口袋公园	友谊大街-松州路	1.09
132	友谊小游园	友谊家园二期西侧	0.54
133	玉龙大街街旁游园	腾飞大道-外环路	3.79
134	悦府口袋公园	玉龙大街-天山路	0.55
135	悦郡口袋公园	英金路	1.37
136	中昊游园	松山大街中昊汽车站西侧	8.26
137	东方红大街街角游园	东方红大街	0.40
138	中昊广场	松山大街中昊汽车站门前	0.60
139	辽磁广场及对面三角地	松山大街松山医院对面	0.76
	小计		125.52
	中心城区		802.01
平庄城区			
140	高中城景观带	西城哈河街北	2.84
141	高压走廊带状园	宝山路内环北路南	1.66
142	商城游园	锦山路银河街北	0.13
143	东出口小孤山	新汽车站东	1.11
144	红山路绿地	内环北路红山路东	0.68
145	内环南路三角公园	内环南路与宝山路夹角	1.25
146	政府西绿地	天山路银河街北	0.38
147	矿居住区小游园	宝山路黄河街北	0.24
148	矿区俱乐部周边绿地	宝山路东侧	0.18
149	古山道北游园街	古山居住区	0.56
150	内环南路街旁绿地	内环南路	0.11
151	新天地南侧绿地	新天地小区南	1.06
152	凌河街小游园	宝山路西凌河街南侧	0.05
153	嘉禾粮苑小游园	嘉禾粮苑小区南	0.12
154	新发地西门小游园	新发地西门	0.12
155	北站游园	平庄北站东南侧	1.19
156	古山北街游园	古山北街西	1.47
157	吉祥公园	铁西路西侧	2.07
158	西六家村游园	西六家村	4.59
159	内环北路游园	内环北路	19.96
160	希望公园	六家居住区	1.01
161	古马路游园	古马路	1.44
162	浚河街游园	浚河街	4.75
163	华山路游园	华山路	9.41
164	滦河街游园	滦河街	2.22

165	怡景游园	怡景园小区东侧	1.36
166	红山路游园	红山路北	6.11
167	红山游园	红山路南	0.72
168	内环西路游园	内环西路	8.91
169	佛山路游园	佛山路	9.49
170	铁东游园	新景花园西北侧	5.25
171	西环路游园	西环路	7.61
172	银河街游园	银河街	13.03
173	环南路游园	环南路	15.14
174	西露天游园	西露天大街	10.87
175	滨河南街游园	滨河南街	3.69
176	南环路游园	南环路	13.40
177	昌盛五路游园	昌盛五路东侧	3.61
178	滦河公园	滦河街与天山路交叉口	0.87
179	银河口袋公园	辽河街与山河路交叉口	0.48
小计			158.28
元宝山城区			
180	兴园路街绿地	元宝山镇	21.62
181	哈河游园	哈河街北侧	5.10
182	新农游园	新农路两侧	1.96
183	新村游园	新村路两侧	1.46
184	元昌游园	元昌路两侧	9.03
185	宝昌游园	宝昌路两侧	5.01
186	平丰游园	平丰路两侧	9.07
187	铁路游园	铁路沿线	25.40
188	杜松游园	杜松路两侧	3.75
189	国槐游园	国槐路南侧	0.62
190	光明游园	光明路两侧	9.25
191	白杨游园	白杨街东侧	0.66
192	中心游园	中心路两侧	3.96
193	宝西游园	宝西路两侧	4.29
小计			82.18
合计			1042.46

## 2.城市救灾通道规划

城市救灾通道是灾害发生时与外界的交通联系，也是城市自身救灾的主要路线，城市救灾通道的规划布置是城市防灾规划与城市道路规划的内容之一。救灾通道主要为城市快速路和主干路，

道路绿地率在30%以上，两侧绿带宽度在20米以上的城市干道可确定为救灾通道。主要救灾通道的红线两侧，应规划宽度10-30米不等的绿化带，保证发生灾害时道路通畅。

## 3.城市疏散通道规划

疏散通道是利用城市次干路及支路将各级防灾避险绿地连成网络，形成避灾体系，为防止城市居民避灾、城市自身救灾和对外联系等发生冲突，疏散通道应尽量不占用城市快速路。疏散通道道路绿地率应不低于25%，道路两侧绿带宽度不小于10米。为保证灾害发生后道路的通畅，临街的建筑应沿道路红线后退5-10米，高层建筑后退红线的距离还应加大，以保证通道的安全性和疏散据点的可达性。而主要通道的红线两侧，规划应有10-30m宽度不等的绿化带。

防灾避险绿地和避灾通道是一个完整的体系，这个体系必须在城市的各街区的详细规划中才能得到具体体现。因此建议在进行各街区详细规划时，综合道路、广场、绿地、文教设施、体育场馆以及建筑布置统一安排落实。此外，一个避灾系统的功能能否发挥，与日常城市防灾、救灾工作的宣传有关，为此，在日常的城市建设管理中，对居民要进行防灾、救灾、避灾的宣传，提高居民的防灾意识。

## 4.防灾避险绿地选址要求

城市防灾避险功能绿地应依据城市综合防灾规划、城市绿地系统防灾避险规划等，结合城市灾害特征、设防重点、避难人员应急避险救援需求及城市用地条件等实际情况，合理选址。

城市防灾避险功能绿地应位于平坦、空旷、交通条件好的安全地域，远离地震断裂带、洪涝、山体滑坡、泥石流等自然灾害易发生地以及危险化学品、易燃易爆物或核放射物储放地、高压输电走廊等对人身安全有威胁或不良影响的区域；避开建（构）筑物的坠物或倒塌影响范围。

城市防灾避险功能绿地应满足就近、快捷疏散要求，保障灾后快速开展应急救援工作，应结合周边人口分布情况设置不同方向的出入口，出入口应为双向交通，并与2条以上应急疏散通道相连接。

城市防灾避险功能绿地应充分与周边的医院、学校、体育场馆、广场等其他应急避难救援场所有效联接互通，共同发挥防灾救灾作用。

## 第八章 市区低碳公园规划

### 第30条 低碳公园规划原则

#### (1) 生态优先以及保护系统

低碳生态公园重在保护区域性生态系统。要从生态角度出发,确保当地生态、资源及物种多样,满足城市生态设计需求,依城市发展,科学分配植物,为生物营造优良生长空间。

在自然与生物资源保护中,要打造利于生物多样性的环境,合理利用、改造自然资源,保障资源平衡稳定。既要展现当地人文景观特色,保护历史文化资源,传承特有文化,又要结合自然地貌、光照、水分等因素,打造充满地域自然文化的低碳城市公园。

#### (2) 生物多样化

设计低碳生态城市公园规划时,要充分利用当地多样环境空间,构建植物景观与群落多样的生态环境,遵循景观生态学原理,多角度、多层次保护生物多样性,创建各类生态环境和系统,兼顾鸟类生存需求及小型哺乳动物栖息、活动与繁衍空间。

#### (3) 自然生态性

项目全生命周期贯彻生态理念,修复动植物群落,构建生态基础设施体系。规划优先选乡土树种,展现自然过程,让民众感受自然之美,提升自然保护意识,激发环保积极性。

#### (4) 合理进行植物配置设计

低碳公园规划应以乔木为主,结合灌木、花卉、地被、藤木等植物群落,合理配置植物种类数量与种植位置,主次分明,发挥保护环境、绿化美化及改善环境的作用。

### 第31条 低碳公园规划措施

表 8-1 城市公园绿地植物碳汇及低碳措施选取表

序号	措施类型	城市绿地类型措施条目	G1公园绿地			
			G11	G12	G13	G14
1	植物碳汇	植物碳汇	▲	▲	▲	▲

2	交通节能	园路及慢行系统节能	▲	▲	▲	▲
3		园桥选址节能	△	—	△	—
4		停车场节能	△	△	△	—
5		内部公共交通系统节能	△	—	△	—
6	建筑节能	建筑周边种植布局节能	▲	▲	▲	△
7		建筑群组及本体节能	▲	△	△	△
8		照明基本要求	▲	▲	▲	▲
9		绿地照明节能	▲	▲	▲	▲
10	照明节能	建筑照明节能	▲	△	▲	△
11		智慧照明系统节能	△	△	△	△
12	可再生能源利用	可再生能源设计节能	△	△	△	△
13		常规能源设计节能	▲	▲	▲	▲
14	海绵节水	区域径流控制节水	▲	▲	▲	▲
15		竖向设计及设施设置节水	▲	▲	▲	▲
16	水体节水	自然水体利用节水	△	△	△	△
17		自然驳岸节水	△	△	△	△
18		水资源保持节水	△	△	△	—
19		人工水体选择节水	△	△	△	—
20	水体节水	水生态保持节水	△	△	△	—
21		智慧水体运管系统节能	△	△	△	—
22	用水节水	屋顶绿化用水节水	△	△	△	—
23		种植土壤用水节水	▲	▲	▲	▲
24		灌溉用水节水	▲	▲	▲	▲
25		直饮水节水	△	△	△	△
26	布局与结构节材	建筑用水节水	▲	△	△	△
27		铺装场地布局节材	▲	▲	▲	▲
28		建(构)筑物建造节材	△	△	△	△
29		禁用材料	▲	▲	▲	▲
30	低碳材料选取	低碳材料运输控制	△	△	△	△
31		低碳材料生产控制	△	△	△	△
32		低碳材料施工控制	△	△	△	△
33		低碳材料养管控制	△	△	△	△
34	循环再生	低碳收集设施	▲	▲	▲	▲
35		垃圾集中收集及中转设施	△	—	△	—
36		智慧垃圾管理设施	△	△	△	△
37		绿色垃圾处理站	△	—	△	—
38	智慧设施	动物粪循环利用设施	—	—	△	—
39		智慧基础设施系统	▲	▲	▲	▲
40		基础数据库	▲	△	▲	△
41		智慧基础设施建设方式	△	△	△	△

注: “▲”表示应设; “△”表示宜设; “—”表示可设

## 第九章 市区智慧公园规划

### 第32条 智慧公园规划内容

按照标准建监测体系，确保其与数据可扩展。按国标行标进行大气、水等监测设备与站点建设、数据库设计，统一标准利扩展、保数据一致，便于长序列分析。构建公园数据中心，实现数据标准化处理、存储共享，涵盖环境、物种、设施等多类数据，按照规范进行数据处理、库设计与共享接口设计。

充分利用网络和硬件资源，形成统一的基础支撑平台。打通已有的环境监测设备、视频监控网络，接入到整个智慧公园体系中，利用已有云计算平台软件硬件资源、中间件，避免重复建设。

### 第33条 智慧公园需求分类

根据智慧公园的服务对象（公园管理、公园游客），梳理赤峰公园智慧化的详细需求，从智慧化的公园管理、全面的生态环境监管、公园一张图与数据可视化、公园信息获取、公园交互体验、活动参与几方面列举了智慧应用需求，具体如下表所示。

表 9-1 智慧公园面向公园管理需求分类表

服务对象	一级分类	二级分类
公园管理	智慧化的公园管理	工作人员的智能化管理（安保人员、定位调度、巡查）
		公园湿地、山体监控，游客危险提醒及报警
		森林防火管理
		公园设施资产管理
		办公自动化
		基于 WiFi 的游客信息管理分析
		车流量和人流量管理分析、报警
		游客行为管理和预警及自动提示
		人员寻找
		园区古树名木管理

公园绿化养护管理  
数据共享与交互（林业、环保、消防、交管）  
生态修复供货才能管理与评估

全面的生态环境监测	智能路灯
	湿地水质在线监测
公园一张图与数据可视化	公园空气环境在线监测
	公园噪声监测
公园二三维地图，公园地理图、遥感图、手绘图	气象在线监测
	生物多样性观测调查
面向公众的公园科普数据可视化	鸟类视频监控
	人为干扰视频监控
面向管理的公园监管数据可视化	土地覆盖类型遥感监测及变化
	公园生态环境专题分析评估

表 9-2 智慧公园面向公园游客服务需求分类表

服务对象	一级分类	二级分类
公园游客	公园信息获取	公园基本信息及资讯获取
		获取实时天气、空气质量、负氧离子、水文信息及预警
		获取公园车位、公园游览人数信息
		获取公园人流热力分布图
		景点距离计算
公园游客	公园交互体验	公园在线虚拟体验
		公园智能化设备交互体验
		物种词典物种卡片
		户外 LED 大屏幕与科普数据可视化
活动参与		科普教育活动报名

### 第34条 智慧公园应用途径

智慧系统在城市综合公园的应用涉及公园规划设计中的各个方面，需要从整体上把握，按照公园规划设计的思路进行统一的规划和协调。智慧系统的应用是以手机 APP、摄像头、RFID 标签、无线传感器、地磁感应器等为感知设备，这些感知设备通过网络平台和信息处理技术，形成物物相连的智慧系统的应用。

表 9-3 智慧公园系统结构

应	道路	平	IT能力	网	通信层	感	手机APP、摄	电子地图
---	----	---	------	---	-----	---	---------	------

用层	系统	台层	络层	知层	像头、PC、 RFID、地磁 感应器、无线 传感器、环 监探头.....	智能路线规划 智慧停车场 景点扫码解说系 统定位实时解说 系统智能雨水回收 系统智能水位监测 系统植物扫码认知 系统智能植物养护 系统智慧灯具 智慧垃圾桶 智能化公厕 平安检测系统 应急救援系统 智能防灾预警系 统
	景点系统					
	水系统					
	植物系统					
	照明系统					
	清洁系统					
	安全系统					

赤峰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信息公开  
浏览专用

# 第十章 市区公园分期规划

## 第33条 近期公园绿地建设规划

### 1.1 近期建设目标

加快城区重点公园绿地建设,结合新城区城市建设与老城区改造,优先发展城市沿路绿化和城市重要节点游园,大力推进滨水景观建设,提升城市整体园林绿化品质。近期实现公园绿地面积达到 1111.63 公顷,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8.55 平方米,其中中心城区规划公园绿地面积 920.84 公顷,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9.40 平方米,平庄城区规划公园绿地面积 165.55 公顷,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6.62 平方米,元宝山城区规划公园绿地面积 25.24 公顷,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3.61 平方米,实现赤峰市园林绿化高水平建设,增强市民幸福指数,建设高品质国家园林城市。达到高品质建设国家园林城市的目标。

### 1.2 近期绿地建设项目

根据赤峰市的具体情况,本规划建议近期绿地建设项目如下:

近期主要规划综合公园 19 处 344.82 公顷、社区公园 51 处 182.74 公顷、专类公园 12 处 228.94 公顷、游园 101 处 355.13 公顷,共规划公园绿地 183 处 2134.63 公顷。其中中心城区规划综合公园 12 处 240.06 公顷、社区公园 36 处 154.32 公顷、专类公园 10 处 218.19 公顷、游园 84 处 308.27 公顷,共规划公园绿地 142 处 920.84 公顷。平庄城区规划综合公园 6 处 97.89 公顷、社区公园 7 处 11.29 公顷、专类公园 2 处 10.75 公顷、游园 16 处 45.62 公顷,共规划公园绿地 31 处 165.55 公顷。元宝山城区新建改建综合公园 1 处 6.87 公顷、社区公园 8 处 17.13 公顷、游园 1 处 1.24 公顷,共规划公园绿地 10 处 25.24 公顷。完善建设主要生态绿色廊道体系中的大型公园绿地建设;将绿廊绿道体系深入到社区公园中。

加上现状共规划综合公园面积 344.82 公顷,包括锡伯河、阴河、支箭河沿河公园、古山郊野公园等,主要进行城区水系生态保育和满足城区居民的休闲娱乐等要求,改善城区水文条件,修复城区生态,解决城区缺绿问题,美化城区,改善居住环境。

规划社区公园面积 182.74 公顷,满足人们对绿地公园,活动休闲场所的需求,为居民就近游憩提供方便,改善居住环境。将全市社区公园进行修建,打造集休闲、娱乐、景观多功能一体的社区公园。

规划专类公园面积 228.94 公顷,主要包括文化园、儿童乐园、体育公园等,提供科普和科研知识提供专类的休闲场所。为赤峰市民提供专题性、多元化的游憩空间。

规划游园面积 355.13 公顷,打造点线面结合的绿色空间。满足市民就近游玩休憩的需求,实现市民出门见绿的美好向往。

表 10-1 中心城区近期建设公园绿地一览表

类型	序号	名称	规划面积 (hm <sup>2</sup> )
综合公园	1	半支箭河滨河公园	18.33
	2	富河公园	26.97
	3	红山公园	19.29
	4	滨河路景观带	60.05
	5	天义公园	7.90
	6	长青公园	6.40
	7	银河公园	32.42
	8	清河北路东侧景观带	10.64
	9	石博园	14.22
	10	书香公园	6.86
	11	西拉沐伦公园	17.16
	12	水上公园	19.83
小计			240.06
社区公园	1	兴盛社区公园	1.09
	2	政南社区公园	0.74
	3	红山北社区公园	0.84
	4	红卫公园	1.17
	5	金地公园	1.55
	6	英金公园	8.35
	7	叶茂园	3.41
	8	北馨花园	1.57
	9	馨风公园	1.94
	10	昊翔公园	3.25
	11	红城社区公园	0.36
	12	红旗公园	1.22

专类公园	13	红山郡公园	1.09
	14	奥林匹克公园	2.89
	15	金石明珠公园	0.93
	16	知春园	2.07
	17	老哈河公园	0.33
	18	丽水河畔市场口袋公园	1.64
	19	自然景观视廊	4.34
	20	漠南长廊	19.98
	21	龙行谷	9.12
	22	安全局小游园	0.63
	23	胜安路口袋公园	0.81
	24	鹏宇公园	2.17
	25	水岸天街公园	58.24
	26	泰华公园	0.92
	27	嘉苑公园	3.65
	28	旺业公园	0.68
	29	金泽公园	1.92
	30	新惠路游园	4.00
	31	景北公园	2.08
	32	金汇公园	1.81
	33	友谊口袋公园	0.47
	34	永业公园	2.97
	35	火车站广场绿地	0.80
	36	中悦天府公园	5.28
小计			151.64
游园	1	乌兰哈达公园	16.90
	2	红山健身公园	3.83
	3	植物园	19.19
	4	哈达和硕公园	36.97
	5	林研所植物园	38.50
	6	生态林地	25.02
	7	蒙古源流雕塑园	4.42
	8	兴安南麓植物园	10.82
	9	车泊尔民俗园二期	3.02
	10	松山公园	59.52
小计			197.45

6	小河沿大街街旁游园	2.63
7	东方希望公园	0.99
8	站前小绿地	0.76
9	赤土绿地	1.12
10	松枫园	0.65
11	春城带状公园	6.08
12	东旱河带状公园	8.94
13	天成带状绿地	0.23
14	二毛东路西侧游园	1.94
15	芳草路街角游园	0.22
16	芳草路带状绿地	3.45
17	丰州街带状绿地	0.96
18	钢铁街环岛绿地	0.69
19	克拉名座带状公园	7.33
20	钢铁路带状绿地	9.09
21	锦山路自然景观视廊	4.10
22	哈达公园	4.82
23	哈达西街带状绿地	0.15
24	罕山街街边游园	0.49
25	庆州小游园	0.64
26	翰林华府小游园	0.62
27	珺睿街角绿地	0.39
28	红山郡带状绿地	2.07
29	公安消防小绿地	0.29
30	回民街角绿地	0.14
31	火花北路沿街景观带	39.72
32	时代天骄前绿地	0.89
33	解放西街带状公园	3.16
34	金和美地公园	0.63
35	金河路两侧带状绿地	4.01
36	锦山路街边游园	1.34
37	江山公园	0.64
38	西旱河带状公园	1.51
39	宁澜南路带状公园	3.12
40	虹桥公园	1.58
41	桥北大街两侧景观带游园	12.41
42	司法办公区周边绿地	0.42
43	龙湖湾公园	6.84
44	青年路带状绿地	0.63

45	清河北路西侧沿街景观带	0.17
46	庆州街带状绿地	1.80
47	实验三小小游园	0.28
48	双拥碑绿地	0.91
49	顺捷带状绿地	0.81
50	腾飞大道两侧游园	13.20
51	腾飞大道两侧带状绿地	14.28
52	腾飞大道带状绿地	0.34
53	新地村绿地	0.93
54	天丰绿地	0.07
55	天义路街边游园	13.83
56	中国石油小绿地	0.04
57	铁南大街带状绿地	8.72
58	铁南组团周边绿地	43.25
59	环山公园	0.16
60	馨泰公园	
61	万达周边绿地	0.45
62	兴安南麓植物园二期	5.85
63	松阴公园	7.39
64	体育带状公园	0.87
65	西南地绿地	0.15
66	如园公园	1.86
67	锡伯河大街北侧游园	4.85
68	小新地带状绿地	30.52
69	小新地路带状绿地	2.43
70	新华路带状绿地	0.20
71	兴隆街街角绿地	0.14
72	兴隆街带状绿地	0.13
73	亚兴带状公园	0.70
74	银行胡同街角绿地	0.19
75	芍药园	0.61
76	鸟踏飞燕游园	0.82
77	园林路带状绿地	0.23
78	法治带状公园	0.05
79	园林小绿地	0.03
80	泽信云住西侧小游园	2.29
81	多福家园绿地	1.31
82	电厂墙外绿地	0.44
83	昭乌达街角绿地	0.27
84	老政府广场绿地	1.71
小计		297.98

		合计	887.13
综合公园	序号	名称	规划面积 (hm <sup>2</sup> )
	1	凌河公园	9.65
	2	楼子店滨河公园	38.97
	3	平庄乐园	20.65
	4	新城滨河公园	4.56
	5	铁路公园	4.46
	6	平庄公园	17.67
	7	平庄公园	1.93
	小计		97.89
社区公园	1	新天地社区公园	1.6
	2	现代公园	2.54
	3	时代公园	1.65
	4	安泰公园	1.03
	5	篓子店河公园	1.26
	6	安和公园	1.22
	7	昌盛公园	3.25
	小计		12.55
专类公园	1	洋河健身公园	7.93
	2	平庄滨水文化园	2.82
	小计		10.75
游园	1	宝山路游园	4.06
	2	东出口小孤山	1.95
	3	东铁游园	5.07
	4	佛山路游园	0.12
	5	高中城景观带	1.32
	6	古山街道北游园	0.65
	7	黑山路游园	0.2
	8	环南路游园	1.54
	9	金山路游园	1.34
	10	凌河街游园	4.63
	11	南城滨河公园	0.78
	12	南环路游园	7.72
	13	内环南路三角公园(在建)	0.89
	14	汽车客运站游园	1.78
	15	铁路街角游园	0.34
	小计		32.39

合计	153.58
----	--------

表 10-3 元宝山城区近期建设公园绿地一览表

类型	序号	名称	规划面积 (hm <sup>2</sup> )
综合公园	1	枫树公园	6.87
		小计	6.87
社区公园	1	建东公园	2.87
	2	宝昌公园	1.54
	3	金兴公园	2.36
	4	电厂园中园	1.61
	5	清丰公园	0.52
	6	铁路周边公园	4.33
	7	建昌营公园	2.11
	8	福兴公园	1.79
		小计	17.13
		合计	24.00

## 第 34 条 远期公园绿地建设规划

### 1. 远期建设目标

远期进一步推进城区绿地建设，迅速增加城市公园绿地面积，提高城市的绿地率和提升城市景观风貌品质，进一步优化城市绿地系统的空间结构。远期期实现公园绿地面积达到 3166.45 公顷，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19.79 平方米，其中中心城区规划公园绿地面积 2558.70 公顷，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21.32 平方米，平庄城区规划公园绿地面积 451.07 公顷，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14.10 平方米，元宝山城区规划公园绿地面积 156.68 公顷，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19.58 平方米，公园绿化活动场地服务半径覆盖率达到 100%，实现赤峰市园林绿化高水平建设，增强市民幸福指数，建设高品质国家园林城市。达到高品质国家生态园林标准，建设“最美生态赤峰”。

### 2. 远期绿地建设项目

根据赤峰市的具体情况，本规划建议远期绿地建设项目如下：

远期新建改建综合公园 11 处 311.67 公顷、社区公园 24 处 146.1 公顷、专类公园 6 处 44.83 公顷、游园 76 处 711.82 公顷，共规划公园绿地 117 处 1214.42 公顷。

其中中心城区新建改建综合公园 10 处 492.40 公顷、社区公园 19 处 132.46 公顷、专类公园 4

处 39.52 公顷、游园 64 处 427.22 公顷，共规划公园绿地 90 处 1091.60 公顷。平庄城区新建改建综合公园 2 处 34.52 公顷、社区公园 1 处 11.70 公顷、专类公园 1 处 2.77 公顷、游园 11 处 99.55 公顷，共规划公园绿地 15 处 148.54 公顷。元宝山城区新建改建综合公园 1 处 10.93 公顷、社区公园 3 处 3.78 公顷、专类公园 1 处 2.54 公顷、游园 7 处 61.45 公顷，共规划公园绿地 12 处 78.70 公顷。进一步加强区域绿地建设，提高市域蓝绿空间占比。

规划综合公园规划面积 311.67 公顷，包括三道井子河滨河公园、支箭河滨河公园、新城滨河公园、牛头山郊野公园等，主要进行城区水系生态保育和满足城区居民的康养游憩等要求，进一步提升城区水文条件，提升城区生态，完善城区居住环境。

社区游园规划面积 146.1 公顷，进一步满足人们对绿地公园，活动休闲场所的需求，实现居民就近游憩活动，完善居住环境。

专类公园规划面积 44.83 公顷，主要包括文化园、儿童乐园、体育公园等，增多科普和科研知识提供专类的休闲场所。为赤峰市民提供完善的专题性、多元化的游憩空间。

游园规划面积 711.82 公顷，进一步拓展点线面结合的绿色空间，满足市民就近游玩休憩的需求，实现市民出门见绿的美好向往。

表 10-4 中心城区远期建设公园绿地一览表

类型	序号	名称	规划面积
综合公园	1	穆家营公园	17.56
	2	三道井子河滨河公园	177.44
	3	星光公园	39.17
	4	英金河滨河景观带	84.18
	5	碧海公园	23.72
	6	丹锡公园	31.44
	7	龙园	21.36
	8	燕山公园	36.37
	9	喀五路公园	31.23
	10	半支箭河滨河公园	29.92
合计			451.25
社区公园	1	赤土公园	1.10
	2	红庙子街心公园	6.79
	3	澜轩公园	3.95

4	启智公园	4.91	
5	尚景公园	4.54	
6	虹桥公园	2.16	
7	桥北二街带状公园	8.38	
8	盛世公园	3.21	
9	向日葵带状公园	7.15	
10	小新地公园	8.03	
11	站前东街公园	8.85	
12	北大荒带状公园	16.86	
13	陈营子公园	24.94	
14	当铺地公园	3.80	
15	当铺地满族乡政府公园	4.82	
16	侯家营子公园	4.67	
17	松九街带状公园	3.75	
18	王府大街公园	2.24	
19	应昌公园	8.94	
合计		132.46	
专类公园	1	哈达和硕山地公园	20.64
	2	清河公园(儿童公园)	9.67
	3	体育公园	2.11
	4	金河儿童公园	7.10
	合计		39.52
游园	1	百合翡翠公园	1.28
	2	红庙子南街带状公园	6.60
	3	大板路带状公园	28.04
	4	当四街带状公园	8.73
	5	钢铁街口袋公园	1.16
	6	规划二街带状公园	37.04
	7	老哈河大街带状公园	19.88
	8	红三街街角游园	1.19
	9	红庙子二路街角游园	1.11
	10	红旗路带状公园	13.51
	11	红十二路带状游园	4.75
	12	红四街街角游园	1.03
	13	红四路带状公园(红庙子一路带状公园)	11.73
	14	红五街街角公园	0.64
	15	三道东街带状公园	19.76
	16	环山路带状公园	47.71
	17	环山三角小游园	2.11
	18	环山小游园	5.91

19	火花路带状公园	0.28
20	火花路口袋公园	0.57
21	金和美地口袋公园	0.82
22	流光拾趣园	0.45
23	明珠公园	1.12
24	宁澜路口袋公园	0.98
25	平双路小游园	1.50
26	松北大街带状公园(松北大街带状公园)	8.61
27	桥北带状公园	5.89
28	清河路带状公园	19.61
29	松州小绿地	0.32
30	松洲路两侧带状游园	6.52
31	天义路北街旁游园	23.07
32	头道街带状公园	2.08
33	外环北路带状公园	40.40
34	外环西路带状公园	29.07
35	契丹大街街旁游园	16.79
36	园区三路小游园	1.32
37	园区四号街小游园	1.04
38	园区一号街两侧游园	7.54
39	悦棠湾口袋公园	0.69
40	滨河游园	0.37
41	春水路口袋公园	1.00
42	当二街街角游园	0.72
43	东方红大街街角游园	0.40
44	福兴口袋公园	2.35
45	富山路口袋公园	2.04
46	浩安口袋公园	1.85
47	华府口袋公园	1.78
48	临河游园	0.24
49	绿野新峰园	7.42
50	明源口袋公园	0.69
51	宁澜路街旁游园	0.31
52	松山大街街旁游园	1.47
53	松源街口袋公园	1.65
54	阳光公园	1.61
55	友谊大街北街旁游园	5.53
56	友谊大街街旁游园	4.87
57	友谊大街口袋公园	1.09
58	悦府口袋公园	0.55

59	悦郡口袋公园	1.37
60	翰林公园	1.10
61	桥北小游园	0.50
62	文钟公园	2.69
63	东方红大街街角游园	0.40
64	松六街游园	4.30
合计		427.22
总计		1091.60

表 10-5 平庄城区近期建设公园绿地一览表

类型	序号	名称	规划面积
综合公园	1	新城滨河公园	11.23
	2	南城滨河公园	23.29
小计			34.52
社区公园	1	昌盛景观带	11.70
小计			11.70
专类公园	1	矿文化公园	2.77
小计			2.77
游园	1	内环北路游园	19.96
	2	华山路游园	9.41
	3	滦河街游园	2.22
	4	红山路游园	6.11
	5	红山游园	0.72
	6	内环西路游园	8.91
	7	佛山路游园	9.49
	8	银河南街游园	13.03
	9	环南路游园	15.14
	10	西露天游园	10.87
	11	滨河南街游园	3.69
	小计		99.55
	合计		148.54

表 10-6 元宝山城区近期建设公园绿地一览表

类型	序号	名称	规划面积
----	----	----	------

综合公园	1	宝悦公园	10.93
社区公园	1	清丰公园	1.19
	2	南悦公园	1.47
	5	赤元公园	1.12
小计			3.78
专类公园	1	儿童公园	2.54
小计			2.54
游园	1	平丰游园	9.07
	2	铁路游园	25.40
	3	杜松游园	3.75
	4	光明游园	9.25
	5	白杨游园	0.66
	7	元昌游园	9.03
	8	宝西游园	4.29
	小计		61.45
合计			78.70

# 第十一章 规划实施措施

## 第 36 条 法规性措施

建立完善的政策、法规、机制体系。结合赤峰市公园绿地建设，出台《赤峰市公园分类分级管理办法》，根据时代发展及时更新《赤峰市公园管理办法》，同时将公园体系建设工作纳入市政府年度目标考核，确保加快实施见效。通过制定和完善公园法规，加强执法工作，进一步健全城市绿化调控机制，保证规划目标的实施。

## 第 37 条 行政性措施

加强领导，明确责任；相互协调，密切合作；完善机构，规范市场；严格把关，专项评审；加强宣传，提高认识。通过宣传使各级领导、全体市民理解、支持并直接参与公园绿地的建设与管理。提高全民绿化意识，尤其要提高各级领导的生态意识。

## 第 38 条 技术性措施

增加科技投入，积极开展园林科研工作，建设城市园林绿化数字化管理应用体系，推进和应用相关科技成果和实用技术，运用新技术、新材料与国内先进城市和国际接轨。加强城市公园绿化苗木基地建设，开展公园绿地植物引种驯化和栽培繁育的科学的研究，进一步丰富城市公园绿化的应用树种。对专业技术人员进行业务再教育，定期组织专业培训、参观、技术交流等活动，提高基层从业人员的业务水平，形成专业建绿护绿队伍。

## 第 39 条 经济性措施

政策扶持，增加投入。加大财政投入，保证公园绿地建设资金。政府部门应建立公园绿化专项基金，通过政府投资，招商引资，公众参与的方式，保证公园绿化实施。鼓励多种经济成分的市场主体以独资、合资、合作经营等方式进入公园绿化领域，鼓励和支持外资及民间资本的进入。

## 第 40 条 宣传性措施

通过多种形式开展全民绿化教育，了解绿化与保护自然环境的深远意义，树立“绿化赤峰，造福子孙”的思想，养成人人爱好绿化，参与绿化的好习惯。

赤峰市公园体系规划文本